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CHIH LIEN INDUSTRIAL CO., LTD.

股票代號：2024

一〇一年度  
年報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編製  
中華民國一〇二年五月二十八日 刊印  
本年報查詢網址：<http://mops.twse.com.tw>

一、本公司發言人

姓名：邱明垣  
職稱：財務部 協理  
電話：(03)477-2797ext3006  
電子郵件信箱：[bruce@mail.chihlien.com.tw](mailto:bruce@mail.chihlien.com.tw)

本公司代理發言人

姓名：許樹坤  
職稱：稽核室 協理  
電話：(03)477-2797ext3008  
電子郵件信箱：[hsu@mail.chihlien.com.tw](mailto:hsu@mail.chihlien.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桃園縣新屋鄉中興路 480 號  
電話：(03)477-2797  
工廠：桃園縣新屋鄉中興路 480 號  
電話：(03)477-2797

三、股務代理機構之名稱、地址及電話

名稱：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 2 段 97 號 B2  
網址：<http://agency.capital.com.tw>  
電話：(02)2702-3999

四、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名稱：黃柏淑、林秀玉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 7 號 68 樓  
網址：<http://www.kpmg.com.tw>  
電話：(02)8101-6666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方式：  
不適用

六、公司網址：<http://www.chihlien.com.tw>

#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一、一〇一年度營業報告.....	1
二、一〇二年營業計劃概要.....	1
貳、公司簡介.....	3
一、設立日期.....	3
二、公司沿革.....	3
參、公司治理報告.....	5
一、組織系統及各部門主要負責業務.....	5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7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5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19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20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 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關係企業情形.....	20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 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20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關係之 資訊.....	21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 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率.....	21
肆、募資情形.....	22
一、資本及股份.....	22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25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25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25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25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25
七、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25
伍、營運概況.....	26
一、業務內容.....	26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30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資料.....	31
四、環保支出資訊.....	32
五、勞資關係.....	32
六、重要契約.....	32

陸、財務概況.....	33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損益表、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	33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	37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	41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	42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	67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關係企業發生財務週轉困難 情事及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	97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98
一、財務狀況 .....	98
二、經營結果 .....	99
三、現金流量 .....	100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	100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與其改善計劃及未來 一年投資計劃 .....	100
六、風險事項分析及評估 .....	101
七、其他重要事項 .....	102
捌、特別記載事項.....	103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	103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	104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	104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	104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 36 條第 2 項第 2 款所 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	104

# 壹、致股東報告書

## 一、101 年度營業實施概況

### 1. 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本公司 101 年度營收淨額為 1,631,635 仟元，較 100 年度 1,942,721 仟元衰退 16%、營業毛利為 24,171 仟元，較 100 年度營業毛利 232,051 仟元衰退 90%、營業虧損 63,684 仟元，較 100 年度營業淨利 148,368 仟元衰退 143%。營業外收(支)淨額較 100 年度減少 5,350 仟元，主要係子公司虧損較 100 年度增加所致。101 年度全年稅後虧損 99,621 仟元，較 100 年度稅後淨利 122,018 仟元減少 182%。

### 2.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01 年)

財務收支項目	金額 (新台幣仟元)	獲利能力項目	%
營業收入淨額	1,631,635	資產報酬率	(2.65)
營業成本	1,607,464	股東權益報酬率	(9.09)
營業毛利	24,171	營業淨利(虧損)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5.81)
營業費用	87,855	稅前淨利(虧損)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9.07)
營業淨利(虧損)	(63,684)	純益(損)率	(6.11)
營業外收(支)淨額	(35,685)	每股盈餘(虧損)(單位：元)	(0.91)
稅前淨利(虧損)	(99,369)		
稅後淨利(虧損)	(99,621)		

資料來源：101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 3. 研究發展狀況：

- (1)、持續開發高安全系數的汽機車材料產品市場。
- (2)、著重於提升良率、提高生產效率的製程改善。

## 二、102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相對去年的疲弱表現，今年度起，不論總體經濟面抑或鋼鐵產業的景氣發展，趨勢應該都是溫和復甦向上，國際上仍將以發展經濟的寬鬆貨幣政策為施政主軸，本公司將以戒慎恐懼的態度，審慎樂觀地秉持以下原則，從穩定中求發展。

### 1、經營方針

- (1)、辦理人員內外部教育訓練，落實人力素質提升計劃，加強整體競爭力。
- (2)、勇於創新，重視成本，突破觀念，團隊合作，利益共享，回饋股東。
- (3)、提升產能利用率，積極拓展海外市場，提高產品良率，精進各項製程。
- (4)、落實「創新、成長、服務、人和」之經營理念，全力達成年度目標。

### 2、營業目標：

相較於 101 年度，本年度銷售量值目標，預計小幅成長。

### 3、重要之產銷政策：

- (1). 通過汽機車專用材料產品認證。
- (2). 加重球化線材市場開發，拓展外銷及直接客戶比重。

### 4、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 (1). 近年來，本公司不論在產品品質提升、人力資源提升的投資，或財務結構的改善上，都有明顯的進步與成長。面對外部的競爭，我們期許能走在同業的前面，並與同業保持良性的競合關係。
- (2). 本公司最近年度並未受到法規環境變動而有重大影響財務業務之情事，惟本公司將持續關注 ECFA 後續發展、碳排放等環保議題，以及因應東協加一或東協加三的內外銷衝擊。
- (3). 儘管今年全球經濟成長漸入佳境，溫和復甦，不過經建會提出警告，美國財政自動減支，日圓走貶，歐債危機尚未全面解除等，均增添今年經濟變數；加上今年我國政府預算精簡、年金改革啟動，對內需可能造成影響。因此本公司在原料採購及資本支出上，將採取穩紮穩打的策略因應之。

### 5、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 (1). 調整海外市場佈局，積極評估赴東南亞國家投資設廠可行性。
- (2). 不危及本業情況下，嘗試適度安全的業外投資，增加公司獲利來源。
- (3). 尋找開發利基型新產品，減少現有產品過渡競爭風險。

董事長：劉春興



##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 62 年 9 月 3 日

### 二、公司沿革：

- 62 年 62.09.03 公司設立於台北市，資本額 NT3,000,000 元
- 64 年 資本額變更為 NT25,000,000 元(現金增資 NT22,000,000 元)。  
購入桃園縣觀音鄉草漯村 200 號，並興建國內最早開發快削鋼先驅工廠。
- 67 年 資本額變更為 NT50,000,000 元(現金增資 NT25,000,000 元)。
- 69 年 開發鉻釩合金鋼，提升製造螺絲起子高品質之原料。
- 71 年 取得中央標準局商品註冊證。
- 75 年 開發不銹鋼系列產品。
- 76 年 資本額變更為 NT 100,000,000 元(盈餘轉增資 NT 24,000,000 元，資本公積轉增資 NT 26,000,000 元)。
- 79 年 合併信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為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鳳山廠，增資變更資本額為 NT 160,000,000 元。
- 81 年 資本額變更為 NT 199,000,000 元(資本公積轉增資 NT 39,000,000 元)。
- 82 年 資本額變更為 NT390,637,000 元(現金增資 NT 95,520,000 元，盈餘轉增資 NT 39,800,000 元，資本公積轉增資 NT 56,317,000 元)，依法向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申請補辦股票公開發行。
- 83 年 資本額變更為 NT429,700,700 元(盈餘轉增資 NT 39,063,700 元)。
- 84 年 資本額變更為 NT502,749,820 元(盈餘轉增資 NT 51,564,080 元，資本公積轉增資 NT 21,485,040 元)。  
84 年 12 月 5 日觀音廠正式通過經濟部商檢局 ISO9002/CNS12682 品質系統認可登錄。  
84 年 12 月 30 日公司股票正式以第二類股掛牌上市買賣。
- 85 年 資本額變更為 NT829,609,000 元(現金增資 NT250,000,000 元，盈餘轉增資 NT51,721,689 元，資本公積轉增資 NT25,137,491 元)。  
85 年 9 月 25 日鳳山廠正式通過經濟部商檢局 ISO9002/CNS12682 品質系統認可登錄。  
投資設立「Tai Union Inc.(台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86 年 資本額變更為 NT912,569,900 元(資本公積轉增資 NT82,960,900 元)。  
購置位於桃園縣新屋鄉土地及廠房，供觀音廠遷廠用。  
86 年 5 月經由「Tai Union Inc.(台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成立大陸東莞廠，設立「志聯鋼線鋼纜(東莞)有限公司」。
- 87 年 資本額變更為 NT1,503,826,890 元(現金增資 NT500,000,000 元，資本公積轉增資 NT91,256,990 元)。
- 88 年 實收資本額變更為 NT1,548,941,690 元(資本公積轉增資 NT45,114,800 元)。  
88.9.20 新屋廠建廠完成，正式啟用。
- 89 年 資本額變更為 1,496,271,690 元(庫藏股減資 NT52,670,000 元)。
- 91 年 91.03.28 劉春興先生接任董事長。  
台北市民權東路辦公室人員遷至新屋廠合署辦公。
- 92 年 92.07.14 公司遷移至現址：桃園縣新屋鄉中興路 480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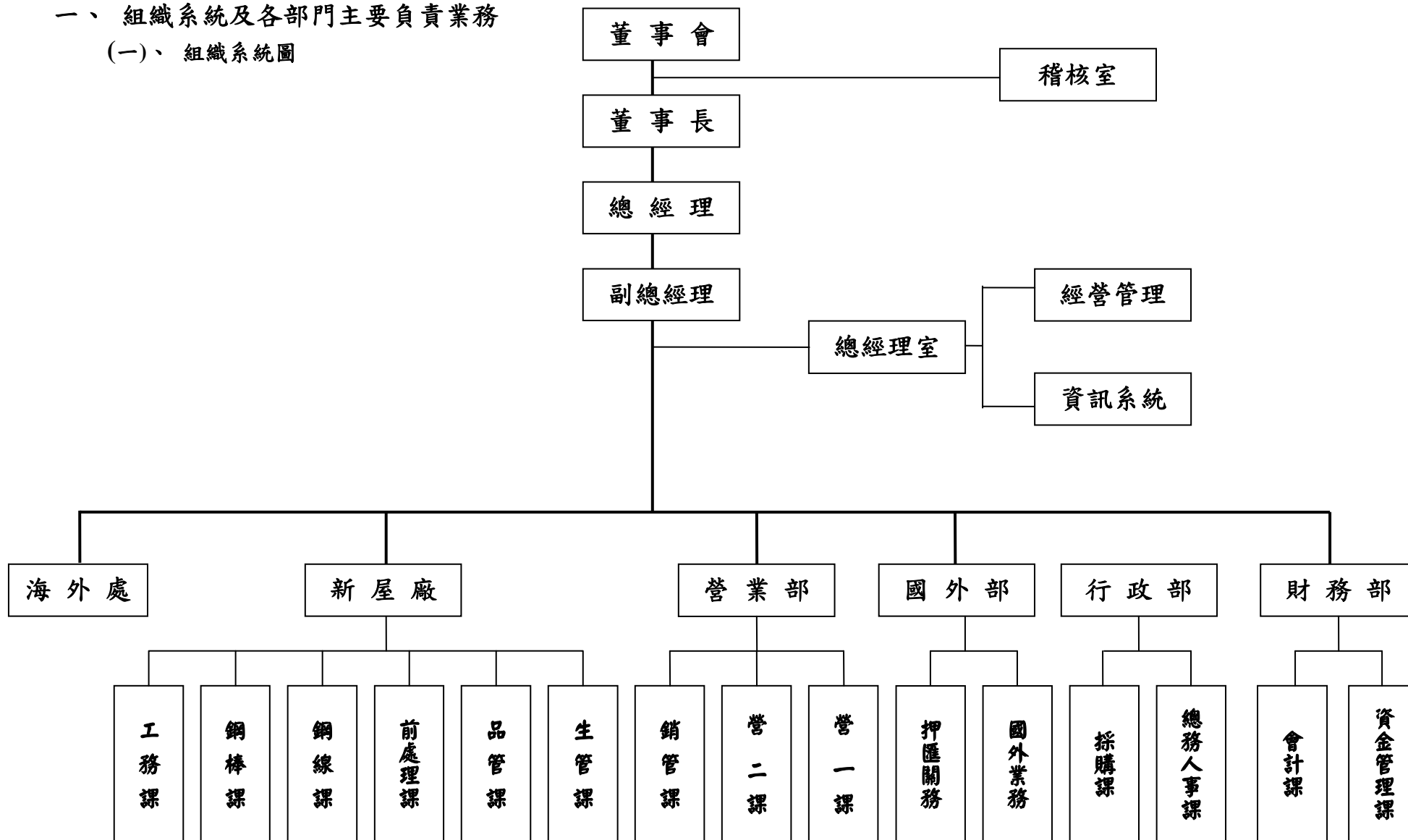
- 94 年 處分鳳山廠於 94 年 5 月辦理完成。  
處分閒置資產-台北市民權東路辦公室於 94 年 7 月辦理完成。  
資本額變更為 931,000,000 元(減資彌補虧損 NT565,271,690 元)。
- 95 年 資本額變更為 1,043,500,000 元(現金增資私募 NT9,000 萬元，每股 8 元)。  
處分閒置資產-觀音廠於 95.9.26 辦理完成。
- 96 年 資本額變更為 1,118,500,000 元(現金增資私募 NT6,000 萬元，每股 8 元)。
- 99 年 99.7.15 與第一銀行(主辦行)、安泰銀行、星展銀行及高雄銀行簽訂新台幣 8.7 億元聯合授信合約，大幅改善財務結構。
- 100 年 資本額變更為 1,095,500,000 元(庫藏股減資 NT23,000,000 元)。  
12 月 29 日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  
購入及大幅更新鋼棒廠主要設備及檢測設施，提高品質良率及搶攻汽機車市場。
- 101 年 95 年~96 年現金增資私募股票補辦公開發行上市案於 101 年 5 月辦理完成。  
分配 100 年度盈餘，配發股東每股現金股利新台幣 0.15 元。  
101.12.18 與第一銀行(主辦行)、台灣企銀、安泰銀行、台中商銀簽訂借新還舊之新台幣 7.1 億元聯合授信合約。



# 參、公司治理報告

## 一、組織系統及各部門主要負責業務

### (一)、組織系統圖



(二)各部門主要負責業務：

部門名稱	主要所營業務
稽核室	查核內部控制是否持續有效運作，並評估內控制度之健全性及有效性，及財務、會計資料之正確性。
總經理室	調查評估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各項管理制度之健全性、合理性及有效性，並提出改善建議。
海外處	負責海外營運業務。
廠務部	產品之製造與生產管理。
營業部	負責國內銷售業務之推展及服務。
國外部	負責國外銷售業務之推展及服務。
財務部	管理有關會計帳務、財務資金調度、股務等事務。
行政部	統籌及管理有關人事、總務與廠務等業務；規劃、培養及管理公司之人力資源。

##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 (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 1、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2年4月22日

職稱 (註一)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註二)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三)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 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 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 察人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董事長	大盛國際： 代表人：劉春興	101.5.4	3年	91.3.28	9,666,646 940,961	8.82% 0.86%	9,666,646 940,961	8.82% 0.86%	-	-	-	-	磯鑫工業(股)公司 董事長	台聯投資、志聯(東莞) 大盛國際、磯鑫工業、 磯莒實業、磯縉貿易 董事長 仁河國際 董事	-	-	-
董事	大盛國際： 代表人：李鄭華	101.5.4	3年	91.6.25	9,666,646 0	8.82% 0%	9,666,646 0	8.82% 0%	-	-	-	-	華一木材行 負責人	華一木材行 負責人	-	-	-
董事	大盛國際： 代表人：謝陳旺	101.5.4	3年	95.6.23	9,666,646 186	8.82% 0%	9,666,646 0	8.82% 0%	-	-	-	-	大專畢、志聯公司 (廠長、經理)	志聯公司副總經理	-	-	-
董事	仁河國際： 代表人：林信安	101.5.4	3年	98.6.19	9,252,501 0	8.45% 0%	9,252,501 0	8.45% 0%	-	-	-	-	美國舊金山大學	騫信國際有限公司 總經理	-	-	-
董事	郭玉玲	101.5.4	3年	95.6.23	566,486	0.52%	566,486	0.52%	-	-	-	-	高職畢/ 大建工業(股)公司	龍泰事業(股)公司監察人	-	-	-
監察人	泰怡國際： 代表人：謝慶祥	101.5.4	3年	92.12.30	2,431,557 0	2.22% 0%	2,431,557 0	2.22% 0%	-	-	-	-	達鉞實業(股)公司 董事長	磯縉貿易(股)公司總經理	-	-	-
監察人	泰怡國際： 代表人：李明峯	101.5.4	3年	100.3.2	2,431,557 0	2.22% 0%	2,431,557 0	2.22% 0%	-	-	-	-	東海大學會計系/歲 陽科技財務顧問	無	-	-	-

註一：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並應填列下表一。

註二：填列首次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時間，如有中斷情事，應附註說明。

註三：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2年4月22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持股比例)
大盛國際投資(股)公司	劉春興(25%)、賴淑惠(12%)、潘同清(11%)、潘仲良(11%)、陳枝明(9%)、李鄭華(8%)、陳國明(5%)
仁河國際投資(股)公司	劉春興(30%)、陳榮中(12%)、潘同清(11%)、謝小雀(11%)、陳枝明(9%)、陳國明(5%)、李宗遠(4%)
泰怡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薩摩亞商妙迪瑞奇有限公司(98.12%)、段文琳(1.12%)、段文瑾(0.38%)、段文琰(0.38%)

註：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二。

表二：表一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2年04月22日

法人名稱(註1)	法人之主要股東(註2)
薩摩亞商妙迪瑞奇有限公司(Multi-Rich Limited)	EXPERT BONUS HOLDINGS LIMITED(BVI) (100%)

註1：如上表一主要股東屬法人者，應填寫該法人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三。

表三：表二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2年04月22日

法人名稱(註1)	法人之主要股東(註2)
EXPERT BONUS HOLDINGS LIMITED	呂旭明 (100%)

註1：如上表一主要股東屬法人者，應填寫該法人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

2、董事或監察人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商務法律財務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姓名 (註 1)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 2)										兼任其他公 開發行公司 獨立董事家 數
	商務、法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 相關科系之公立大 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 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 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 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須 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大盛國際代表人：劉春興			√			√	√				√	√		0
大盛國際代表人：謝陳旺			√			√	√	√			√	√		0
大盛國際代表人：李鄭華			√	√		√	√				√	√		0
仁河國際代表人：林信安			√	√	√	√	√		√	√	√	√		0
郭玉玲			√	√	√	√	√	√	√	√	√	√	√	0
泰怡國際代表人：李明峯		√	√		√	√	√	√	√	√	√	√		0
泰怡國際代表人：謝慶祥			√	√	√	√	√	√	√		√	√		0

註 1：欄位多寡視實際數調整。

註 2：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2年4月22日

職稱 (註1)	姓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 未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2)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 親等以內關 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 稱
總經理	劉春興	91.3.28	940,961	0.86%	-	-	-	-	磯鑫工業(股)公司 董事長	子公司：台聯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孫公司：志聯鋼線鋼纜(東莞)有限公司董事長 大盛國際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仁河國際投資(股)公司董事 磯鑫工業(股)公司董事長 磯菖實業(股)公司董事長 磯縉貿易(股)公司董事長	-	-	-
副總經理	謝陳旺	100.4.1	0	0	-	-	-	-	淡水工專工管科、 志聯公司(廠長、 經理)	無	-	-	-
協理	許樹坤	100.4.1	0	0	4,000	0.004%	-	-	大同大學應用數 學系 志聯公司(經理)	台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志聯鋼線鋼纜(東莞)有限公司董事 大建工業(股)公司、億聯投資(股)公司 監察人	-	-	-
協理	張 桓	100.4.1	0	0	4,111	0.004%	-	-	輔仁大學國貿系 志聯公司(經理)	無	-	-	-
協理	邱明垣	100.4.1	50,250	0.05%	-	-	-	-	成功大學會計系 志聯公司(經理)	祺驊(股)公司監察人	-	-	-

註1：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亦均應予揭露。

註2：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三)、董事(含獨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本附表採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公司如自願採行個別揭露，請個別填列職稱、姓名及各欄金額，無須填列酬金級距表)

1、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報酬(A) (註2)		退職退休金(B)		盈餘分配之酬勞(C) (註3)		業務執行費用(D) (註4)		(註11)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8)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8)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8)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8)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8)
董事長	大盛國際(代表人：劉春興)										
董事	大盛國際(代表人：李鄭華)	700	700	0	0	0	0	2,354	2,358	(3.07)	(2.87)
董事	大盛國際(代表人：謝陳旺)										
董事	仁河國際(代表人：林信安)	0	0	0	0	0	0	52	52	(0.05)	(0.05)
董事	郭玉玲	0	0	0	0	0	0	52	52	(0.05)	(0.05)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1)		有無領取來以 自外子公投資 轉業酬金 (註12)
薪資、獎金及特支 費等(E)(註5)		退職退休金 (F)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G)(註6)				員工認股權憑證 得認購股數(H) (註7)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 新股股數(I) (註13)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8)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8)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8)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8)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8)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8)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4,764	4,764	334	334	0	0	0	0	0	0	0	0	(8.18)	(7.65)	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05)	(0.05)	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05)	(0.05)	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註 9)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10) I	本公司 (註 9)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10) J
低於 2,000,000 元	劉春興、謝陳旺、李鄭華、 林信安、郭玉玲	劉春興、謝陳旺、李鄭華 林信安、郭玉玲	李鄭華、林信安 郭玉玲	李鄭華、林信安、郭玉玲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劉春興、謝陳旺	劉春興、謝陳旺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5 人	5 人	5 人	5 人

註 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表及下表(3-1)或(3-2)。

註 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紅利(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員工紅利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 7：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除填列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

註 8：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9：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0：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1：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12：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 J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 13：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除填列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之一。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2、監察人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8)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註9)
		報酬(A) (註2)		盈餘分配之酬勞 (B)(註3)		業務執行費用(C) (註4)		本 公 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5)	
		本 公 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5)	本 公 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5)	本 公 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5)			
監察人	泰怡國際(代表人:謝慶祥)	60	60	0	0	16	16	(0.08)	(0.07)	無
監察人	泰怡國際(代表人:李明峯)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註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D
低於 2,000,000 元	謝慶祥、李明峯	謝慶祥、李明峯
2,000,000 元(含) ~ 5,000,000 元(不含)		
5,000,000 元(含) ~ 1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 元(含) ~ 15,000,000 元(不含)		
15,000,000 元(含) ~ 30,000,000 元(不含)		
30,000,000 元(含) ~ 50,000,000 元(不含)		
50,000,000 元(含) ~ 10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2 人	2 人

註 1：監察人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 2：係指最近年度監察人之報酬(包括監察人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監察人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給付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監察人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6：本公司給付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 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9：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監察人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公司監察人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監察人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別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D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監察人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2)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特支 費等(C) (註3)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 (D)(註4)				A、B、C及D等四 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 比例(%) (註9)		取得員工認股 權憑證數額 (註5)		取得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股數 (註11)		有無領取 來自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業 酬金 (註10)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6)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6)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註6)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6)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6)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6)	
								現金紅 利金額	股票紅 利金額	現金紅 利金額	股票紅 利金額							
總經理	劉春興	3,153	3,153	334	334	1,612	1,612	0	0	0	0	(5.12)	(4.78)	0	0	0	0	無
副總經理	謝陳旺																	

\*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例如：總裁、執行長、總監...等等)，均應予揭露。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7)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 E
低於2,000,000元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劉春興、謝陳旺	劉春興、謝陳旺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0元以上		
總計	2人	2人

註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1)或(1-2)。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4：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紅利金額(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5：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除填列本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

註6：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7：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8：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9：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10：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E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11：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除填列本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之一。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4、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之酬金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100 年度總額佔稅後純益之比例%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董事	7.11%	7.23 %
監察人	0.13%	0.13 %
總經理、副總經理	4.02%	4.09 %

	101 年度總額佔稅後純益之比例%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董事	(8.29%)	(7.75%)
監察人	(0.08%)	(0.07%)
總經理、副總經理	(5.12%)	(4.78%)

1.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之酬金係衡量年度營運績效並按本公司章程精神，參酌同業薪酬水準且經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審議後提報董事會通過。
2. 上述董事部份有包括兼任員工之酬金。

5、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單位：仟元 101 年度

	職稱 (註 1)	姓名 (註 1)	股票紅利 金額	現金紅利 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
經理人	本公司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不配發 101 年度股東紅利、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經理人之員工紅利金額（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數。其股票紅利金額上市上櫃公司應以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公平價值(係指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計算之；若非上市上櫃公司則以盈餘所屬年度會計期間結束日之淨值計算之。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 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盈餘分配情形。

註 2：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九十二年三月二十七日台財證三字第○九二○○○一三○一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財務部門主管
- (5)會計部門主管
- (6)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 3：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紅利（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者，除填列附表一之二外，另應再填列本表。

###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開會次數、每位董事出席率，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的與執行情形評估，以及其他應記載事項。

101 年度董事會開會 6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 1)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註 2)	備註
董事長	大盛國際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劉春興	6	-	100%	
董事	大盛國際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李鄭華	6	-	100%	
董事	大盛國際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謝陳旺	6	-	100%	
董事	仁河國際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林信安	6	-	100%	
董事	郭玉玲	6	-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95 年 10 月訂立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96 年起實施，並於 101 年 12 月修訂部份條文。

101 年度董事會開會 6 次(A)，監察人列席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 1)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註 2)	備註
監察人	泰怡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謝慶祥	2	-	33%	
監察人	泰怡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明峯	5	-	83%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平日不定期透過電話與公司財務及相關主管保持連繫、掌握公司營運動態，每年出席股東會與股東溝通，情形良好。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平日不定期透過電話連繫或於列席董事會或股東會時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保持良好溝通管道。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截至目前為止，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尚無任何特別陳述意見。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 2：(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不適用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 (二) 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 (三) 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	本公司已依規定建立發言人制度處理相關事宜；若有糾紛之情事將委託本公司法律顧問之律師處理。 大盛國際、仁河國際、郭玉玲、泰怡國際等董監事目前持股總計為20.01%，大盛國際之最終控制者亦為本公司董事長。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資產、財務管理權責皆相當明確，並依相關辦法規範辦理，並依各公司內部控制作業進行相關事宜。	尚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故不適用。
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 (二) 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	本公司目前尚未設置獨立董事。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為「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以獨立超然立場，遵循法令規範查核本公司財務狀況，101年起簽證會計師為黃柏淑及林秀玉會計師。	尚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故不適用。
三、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	建立發言人制度處理相關事宜。	尚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故不適用。
四、資訊公開 (一) 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 (二) 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本公司已架設網站，定期更新最新財務業務資訊，網址為 <a href="http://www.chihlien.com.tw">www.chihlien.com.tw</a> 。 本公司除依相關法令之規定，定期或不定期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相關之財務業務資訊外，並於本公司網站(含中英文版)提供相關資訊之公佈。	尚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故不適用。
五、公司設置提名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之運作情形	目前已設置薪酬委員會，並於101年起依法正式運作。	尚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故不適用。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尚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故不適用。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或本公司網站查詢相關資訊。		
八、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本公司並無公司治理自評報告，亦無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作公司治理評鑑報告。 註一：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參考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所發布之「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參考範例」之規定。 註二：如為證券商、證券投資信託事業、證券投資顧問事業及期貨商者，應敘明風險管理政策、風險衡量標準及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註三：所稱公司治理自評報告，係指依據公司治理自評項目，由公司自行評估並說明，各自評項目中目前公司運作及執行情形之報告。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本公司已於100年12月29日設置薪酬委員會，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如下。

###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會成員家 數	備註 (註3)
		商務、法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需相 關科系之 公私立大 專院校講 師以上	法官、檢 察官、律 師、會計 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 國家考試 及合格領 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 技術人員	具有商 務、法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需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其他	陳坤樹			V	V	V	V	V	V	V	V	V	0	
其他	管金談	V			V	V	V	V	V	V		V	0	
董事	郭玉玲			V	V		V	V	V	V	V	V	0	符合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3：若成員身分別係為董事，請說明是否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5項之規定。

###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二、本屆委員任期：101年5月4日至104年5月4日，101年度薪酬委員會開會2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召集人	陳坤樹	2	0	100 %	舊任
委員	管金談	2	0	100 %	舊任
委員	郭玉玲	2	0	100 %	舊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薪酬委員會所提建議案均獲董事會全數採納。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薪酬委員會所有成員對所提建議案均一致通過，並無表達反對或保留意見之紀錄或聲明。

註：(1)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

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一、落實推動公司治理</p> <p>(一)公司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之情形。</p> <p>(二)公司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p> <p>(三)公司定期舉辦董事、監察人與員工之企業倫理教育訓練及宣導事項，並將其與員工績效考核系統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之情形。</p>	<p>(一)本公司尚未制訂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p> <p>(二)本公司尚未設置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p> <p>(三)本公司提供董事、監察人及員工有關企業倫理之教育訓練，每年亦針對員工績效作考核，並於工作規則訂定獎懲規定。</p>	<p>本公司尚未制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故不適用。</p>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之情形。</p> <p>(二)公司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之情形。</p> <p>(三)設立環境管理專責單位或人員，以維護環境之情形。</p> <p>(四)公司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之情形。</p>	<p>(一)本公司委託合法廠商進行廢棄物運送、處理及資源回收再利用。另朝使用噴砂機以取代酸洗設備對環境負荷衝擊之發展。</p> <p>(二)本公司依環保法規設置防治污染設備建立合適之環境品質。</p> <p>(三)本公司總務單位每日安排特定人員清潔公司週圍環境之維護。</p> <p>(四)本公司透過平常對員工之教育及環保節能廢物再利用之宣導，致力於節能減碳之推動。</p>	<p>無</p>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及<u>尊重國際公認基本勞動人權原則</u>，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及雇用政策無差別待遇等，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程序及落實之情形。</p> <p>(二)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之情形。</p> <p>(三)公司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以及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之情形。</p> <p>(四)公司制定並公開其消費者權益政策，以及對其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消費者申訴程序之情形。</p> <p>(五)公司與供應商合作，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p> <p>(六)公司藉由商業活動、實物捐贈、企業志工服務或其他免費專業服務，參與社區發展及慈善公益團體相關活動之情形。</p>	<p>(一)本公司皆遵循政府相關勞動法規，執行、辦理、制定符合基本勞動人權之員工〈工作規則〉，並不定期舉辦勞資會議。</p> <p>(二)本公司廠區環境優美，定期實施消防工程維護及保養，並每年舉辦員工健康檢查。</p> <p>(三)本公司每月召開員工月會，宣導各項政令及讓員工瞭解公司營運概況。</p> <p>(四)本公司並非生產最終產品，但仍設置公司網站及聯絡機制，提供下游通路商及消費者完善及快速之服務品質。</p> <p>(五)本公司與供應商保持長期友好關係，共同致力提升社會責任。</p> <p>(六)本公司每年定期贊助社區巡守隊、老人會等公益活動，遇國內外重大災難亦慷慨發動捐款予慈善公益團體。</p>	<p>無</p>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公司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之方式。</p> <p>(二)公司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p>	<p>(一)本公司於股東會年報揭露客觀及可靠性之社會責任相關資訊。</p> <p>(二)本公司尚未制訂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p>	<p>無</p>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尚未制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故不適用。</p>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詳如上述。</p>		
<p>七、公司產品或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本公司通過 SGS、ISO9001：2008 品保系統認證。</p>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詳如下表。

**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承諾積極落實之情形。</p> <p>(二) 公司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情形，以及方案內之作業程序、行為指南及教育訓練等運作情形。</p> <p>(三) 公司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時，對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行賄及收賄、提供非法政治獻金等措施之情形。</p>	<p>本公司未採行且未訂定誠信經營相關守則，惟</p> <p>1、本公司遵循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上市上櫃相關規章或其他商業行為有關法令，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根本。</p>	<p>本公司尚未制定誠信經營守則，故不適用。</p>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商業活動應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並於商業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之情形。</p> <p>(二) 公司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以及董事會督導情形。</p> <p>(三) 公司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及提供適當陳述管道運作情形。</p> <p>(四) 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所建立之有效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之運作情形，以及內部稽核人員查核之情形。</p>	<p>2、為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本公司已建立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及會計制度，內部稽核人員並定期及不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提供財務報表編製之允當性及確保內部控制制度能有效遵循。</p>	
<p>三、公司建立檢舉管道與違反誠信經營規定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之運作情形。</p>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 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情形。</p> <p>(二) 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放置公司網站等)。</p>	<p>本公司網站已有揭露誠信經營相關概念之經營理念。</p>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尚未制定誠信經營守則，故不適用。</p>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商業往來廠商宣導公司誠信經營決心、政策及邀請其參與教育訓練、檢討修正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詳如上述。</p>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應揭露其查詢方式：本公司尚未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故不適用。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不適用。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2年3月27日

本公司民國101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1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2年03月27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5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劉春興



簽章

總經理：劉春興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不適用。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重要決議：

1. 101.5.4 股東會決議通過 100 年度盈餘分派案。選舉第十五屆董事及監察人。
2. 101.5.4 董事會選任劉春興先生為董事長。
3. 101.5.16 董事會決議通過繼續委任聘請陳坤樹(召集人)、管金談、郭玉玲等三人為本公司第二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4. 101.8.24 董事會訂定除息基準日及現金股利發放日。擬向往來銀行申請借新還舊新台幣 8 億元銀行聯貸案。
5. 101.12.14 董事會決議通過本公司『董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給付辦法』、『員工紅利給付辦法』、101 年及 102 年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水準、101 年度董監事年終慰問金及經理人員年終獎金分配金額原則、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部份條文、新臺幣 7.1 億元聯合授信簽約案。
6. 102.3.27 董事會決議通過 101 年度盈虧撥補案、修改「股東會議事規則」。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之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柏淑	林秀玉	101.1.1 ~101.12.31	

註：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其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400	400
2	2,000 千元 (含) ~4,000 千元		2,330		2,330
3	4,000 千元 (含) ~6,000 千元				
4	6,000 千元 (含) ~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 (含) ~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佔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無。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 15% 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情形(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10%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101 年度		當年度截至 4 月 30 日止	
		持有股數增(減)	質押股數增(減)	持有股數增(減)	質押股數增(減)
董事	大盛國際投資(股)公司	0	0	0	0
董事	仁河國際投資(股)公司	0	0	0	0
董事	郭玉玲	0	0	0	0
監察人	泰怡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0	0	0	0
總經理	劉春興	0	0	0	0
副總經理	謝陳旺	0	0	(186)	0
協理	許樹坤	0	0	0	0
協理	張 桓	0	0	0	0
協理	邱明垣	250	0	0	0

(二)股權移轉資訊：無

(三)股權質押資訊：無

##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關係之資訊

102年4月22日

姓名(註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大盛國際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劉春興	9,666,646 940,961	8.82% 0.86%	-	-	-	-	仁河國際投資(股)公司	董 事	
仁河國際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潘同清	9,252,501 0	8.45% 0%	-	-	-	-	劉春興	董 事	
賴淑惠	3,102,410	2.83%	2,743,000	2.50%	-	-	陳榮中	配偶	
朋達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段文琳	2,832,000 2,500,214	2.59% 2.28%	-	-	-	-	泰怡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段文瑾 段文琪、謝嘉珊	二親等以內親屬	
陳榮中	2,743,000	2.50%	3,102,410	2.83%	-	-	賴淑惠	配偶	
段文琪	2,638,880	2.41%	-	-	-	-	泰怡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段文瑾 段文琳	二親等以內親屬	
段文琳	2,500,214	2.28%	-	-	-	-	泰怡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段文瑾 段文琪、謝嘉珊	二親等以內親屬	
泰怡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段文瑾	2,431,557 224,132	2.22% 0.20%	-	-	-	-	段文琳、段文琪	二親等以內親屬	
謝嘉珊	2,259,936	2.06%	-	-	-	-	段文琳	二親等以內親屬	
潘仲良	1,591,843	1.45%	-	-	-	-	-	-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率。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率：

102年04月30日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台聯投資(股)公司	5,305,534	69%	196,000	3%	5,501,534	72%

註：係公司之長期投資。

## 肆、募資情形

### 一、資本及股份

#### (一) 股本來源

##### 1. 股本形成經過

102 年 4 月 22 日止 單位：千股；新台幣仟元

年 月	發行 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本 來源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款者	其 他
62.09	10	300	3,000	300	3,000	創立股本	無	-
64.11	10	2,500	25,000	2,500	25,000	現金增資 22,000	無	-
67.08	10	5,000	50,000	5,000	50,000	現金增資 25,000	無	-
76.02	10	10,000	100,000	10,000	100,000	盈餘轉增資 24,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 26,000	無	-
79.09	10	16,000	160,000	16,000	160,000	合併信裕增資 60,000	無	-
81.08	10	19,900	199,000	19,900	199,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 39,000	無	-
82.03	10	39,064	390,637	39,064	390,637	現金增資 95,520 盈餘轉增資 39,800 資本公積轉增資 56,317	無	註 1
83.11	10	42,970	429,701	42,970	429,701	盈餘轉增資 39,064	無	註 2
84.06	10	70,000	700,000	50,275	502,750	盈餘轉增資 51,564 資本公積轉增資 21,485	無	註 3
85.09	16	120,000	1,200,000	82,961	829,609	現金增資 250,000 盈餘轉增資 51,722 資本公積轉增資 25,137	無	註 4
86.08	10	120,000	1,200,000	91,257	912,570	資本公積轉增資 82,961	無	註 5
87.09	26.5	290,000	2,900,000	150,383	1,503,827	現金增資 500,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 91,257	無	註 6 註 7
88.09	10	290,000	2,900,000	154,894	1,548,942	資本公積轉增資 45,115	無	註 8
90.02	10	290,000	2,900,000	149,627	1,496,272	庫藏股註銷股本 52,670	無	
94.09	10	290,000	2,900,000	93,100	931,000	減資 565,272 彌補虧損	-	註 9
95.06	8	290,000	2,900,000	104,350	1,043,500	現金增資【私募】 112,500	無	註 10
96.05	8	290,000	2,900,000	111,850	1,118,500	現金增資【私募】 75,000	無	註 11
100.12	10	290,000	2,900,000	109,550	1,095,500	庫藏股註銷股本 23,000	無	註 12

- 註 1：81.12.29(81)台財證(一)第 03338 號。  
 註 2：83.09.30(83)台財證(一)第 41442 號。  
 註 3：84.05.19(84)台財證(一)第 29742 號。  
 註 4：85.06.06(85)台財證(一)第 32609 號。  
 註 5：86.06.16(86)台財證(一)第 46662 號。  
 註 6：87.07.21(87)台財證(一)第 43680 號。  
 註 7：87.05.19(87)台財證(一)第 43679 號。  
 註 8：88.07.13(88)台財證(一)第 63817 號。  
 註 9：94.09.05 金管證一字第 0940129399 號。  
 註 10：95.07.20 經授商字第 09501145380 號。  
 註 11：96.05.17 經授商字第 09601107890 號。  
 註 12：101.01.16 經授商字第 10101010360 號。

## 2. 股份種類

102 年 04 月 22 日止

股 份 種 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 (註)	未 發 行 股 份	合 計	
普通股	109,550,000 股	180,450,000 股	290,000,000 股	

註：1、上市公司股票。

2、其中包括 95-96 年間私募股份 18,750,000 股，補辦公開發行後，於 101 年 5 月 30 日開始上市買賣。

### (二) 股東結構

102 年 04 月 22 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 機關	金融 機構	其他法人	陸資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國人	合計
人數	0	1	19	0	11,556	11	11,121
持有股數	0	1,000	25,830,566	0	83,641,351	77,083	109,550,000
持股比例(%)	0	0	23.58 %	0	76.35 %	0.07 %	100.00 %

註：第一上市（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揭露其陸資持股比例；陸資係指大陸地區人民來臺投資許可辦法第 3 條所規定之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其他機構或其於第三地區投資之公司。

### (三) 股權分散情形

普通股／每股面額十元

102年04月22日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1~ 999	6,471	1,167,905	1.07
1,000~ 5,000	3,174	7,678,775	7.01
5,001~ 10,000	944	7,651,430	6.98
10,001~ 15,000	235	3,038,503	2.77
15,001~ 20,000	227	4,311,661	3.94
20,001~ 30,000	137	3,618,039	3.30
30,001~ 40,000	99	3,547,752	3.24
40,001~ 50,000	69	3,288,030	3.00
50,001~ 100,000	117	9,000,283	8.22
100,001~ 200,000	66	9,509,507	8.68
200,001~ 400,000	21	5,708,068	5.21
400,001~ 600,000	8	4,154,847	3.79
600,001~ 800,000	5	3,384,086	3.09
800,001~ 1,000,000	2	1,864,961	1.70
1,000,001 以上	12	41,626,153	38.0
合 計	11,587	109,550,000	100.00

註：本公司未發行特別股。

#### (四)主要股東名單

102年04月22日

主要股東名 /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率
大盛國際投資(股)公司	9,666,646	8.82%
仁河國際投資(股)公司	9,252,501	8.45%
賴淑惠	3,102,410	2.83%
朋達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2,832,000	2.59%
陳榮中	2,743,000	2.50%
段文琪	2,638,880	2.41%
段文琳	2,500,214	2.28%
泰怡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2,431,557	2.22%
謝嘉珊	2,259,936	2.06%
潘仲良	1,591,843	1.45%

####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股

項	年		100年	101年	當年度截至 102年3月31日 (註8)
	目				
每股市價 (註1)	最	高	10.10	9.20	7.27
	最	低	6.85	4.82	6.11
	平	均	8.44	6.36	6.80
每股淨 值(註2)	分	配前	10.51	9.51	9.65
	分	配後	10.36	9.51	9.65
每股 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11,755	109,550	109,550
	每股盈餘(註3)		1.09	(0.91)	0.08
每股 股利	現金股利		0.15	-	-
	無償 配股	-	-	-	-
		-	-	-	-
	累積未付股利(註4)		-	-	-
投資 報酬 分析	本益比(註5)		7.74	-	85.06
	本利比(註6)		56.27	-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7)		0.02	-	-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 1.股利政策：

本公司股利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經營環境、資金需求等因素，於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報股東會請求承認。本公司每年度決算後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所得稅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證交法第四十一條第一項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將剩餘可分配之盈餘，於70%~100%之範圍內，按下列方式分派之：1. 員工紅利 2%。2. 董監酬勞 3%。3. 股東紅利 95%。4. 分派給股東之紅利，其現金股利所佔比例以不低於分配總額之百分之三十為限。5. 應分派股東之紅利(指現金股利與股票股利之總和)經計算後，如每股少於0.2元時得不予分派。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本次股東會擬不分配。

##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次股東會並無擬議之無償配股，故不適用

## (八)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同本頁股利政策說明。
2. 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本期無配發。
3.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本期無配發。
4. 前一年度(100年度)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配發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100 年度	實際發放數	估列數	差異數	差異原因	差異處理情形
員工紅利(現金)	345,947	265,000	80,947	100 年估列時未考慮所得稅利益及低估第四季損益	差異數列入101年度費用
董監酬勞	518,921	398,000	120,921		

##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 (1) 計劃內容：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及最近三年度資金運用計劃預計效益尚未顯現者之分析：無。
- (2) 執行情形：就前款之各次計劃之用途，逐項分析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其執行情形與原預計效益之比較：無。



## 伍、營運概況

### 一、業務內容

#### (一) 業務範圍

##### 1.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A. 高碳鋼、中碳鋼、低碳鋼、特殊鋼、合金鋼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 B. 高拉力鋼線、PC 鋼線、PC 鋼絞線、鍍鋅鋼絞線、鋼索、鋼纜、電纜、魚具、鋼絲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 C. 黑鐵線、點焊鋼絲網、鐵絲網、鍍鋅鐵線、鍍鋅鐵絞線、不銹鋼線、鋼釘、洋釘、泡化鹼等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 D. 舊船解體及其廢鐵買賣。
- E. 化學纖維、合成樹脂製造加工及買賣。
- F. 非鐵金屬材料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 G. 航空材料及其零組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 H. 家具、彈簧床進口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 I. 前各項有關國內外廠商產品代理進出口。

##### 2. 目前產品用途及營業比重

日期：101 年度

產 品		用 途	比 重
鋼 線 類	高碳鋼線	傘骨、車條、彈簧、華司、鋼釘及鋼纜等用途鋼線	26%
	低碳鋼線	鐵釘、鐵絲、螺絲等用途鋼線	
	一般彈簧	洋床彈簧用、園藝爪耙用	
	高拉力彈簧	洋傘彈簧、運動器材、機車避震彈簧等	
	AP 退火線	鋼索用、汽、機車碼表用、鋼絲刷用	
鋼 棒 類	快 削 鋼	供車床切削為電子、電腦、機車、自行車、汽車工業用零件鋼棒	69%
	中 碳 鋼	一般品級用軸心、工具、螺絲、螺帽、等工業配件材料	
	合 金 鋼	高級品用軸心、工具、螺絲、螺帽等工業配件材料	
	不 銹 鋼	車條、螺絲、彈簧、鋼纜、建築、電子及其他工業用之鋼線與鋼棒	
	磨 光 棒	汽車零件	
其他		盤元買賣及代工	5%
合 計			100%

### 3.最近二年度主要進銷貨名單

#### (1).主要進貨供應商前十大名單

####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0年				101年				102年度截至第一季止			
	供應商名稱 (代號)	金額	占全年度 進貨淨額 比率 [%]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進貨淨額 比率 [%]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 前一季止進貨 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 之關係
1	3041	657,385	39.88	無	3041	520,930	48.4	無	3041	114,996	48.37	無
2	S000	255,960	15.53	無	D000	235,432	21.87	無	D001	57,572	24.22	無
3	D001	255,372	15.49	無	K002	84,164	7.82	無	S000	16,016	6.74	無
4	K002	151,453	9.19	無	S000	73,178	6.8	無	5538	14,484	6.09	無
5	D000	83,391	5.06	無	T006	47,000	4.37	無	K002	14,286	6.01	無
6	W000	62,535	3.79	無	7530	38,165	3.55	無	7530	11,709	4.93	無
7	5538	61,432	3.73	無	T000	34,682	3.22	無	1402	3,423	1.44	無
8	A001	32,699	1.98	無	2356	9,079	0.84	無	D000	2,277	0.96	無
9	1402	17,692	1.07	無	5250	6,825	0.63	無	4971	1,749	0.74	無
10	CL008	10,960	0.66	無	4971	6,092	0.57	無	2398	595	0.25	無
	其他	59,593	3.62		其他	20,779	1.93		其他	616	0.25	
	進貨淨額	1,648,472	100		進貨淨額	1,076,326	100		進貨淨額	237,723	100	

註1：列明最近二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商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 (2).主要銷貨客戶前十大名單

##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0年				101年				102年度截至第一季止			
	客戶名稱 (代號)	金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 前一季止銷貨 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 之關係
1	2857	147,177	7.63	無	2857	124,312	7.62	無	2857	32,877	8.44	無
2	2268	139,789	7.20	無	2268	101,582	6.23	無	2268	26,247	6.73	無
3	8931	96,992	4.99	無	2305	85,547	5.24	無	5250	23,095	5.93	無
4	5250	94,621	4.87	無	8931	85,079	5.21	無	2305	21,843	5.6	無
5	8435	89,331	4.60	無	5250	78,464	4.81	無	3590	20,794	5.34	無
6	2305	85,197	4.39	無	5280	61,301	3.76	無	8931	19,213	4.93	無
7	5280	80,803	4.16	無	3590	57,147	3.5	無	5280	15,090	3.87	無
8	3590	75,256	3.87	無	8435	49,855	3.06	無	3615	10,930	2.8	其他實質 關係人
9	0432	70,189	3.61	其他實質 關係人	0432	49,437	3.03	其他實質 關係人	1633	10,494	2.69	無
10	0188	48,856	2.51	無	2370	47,791	2.93	無	2370	10,285	2.64	無
	其他	1,013,509	52.17		其他	891,121	45.39		其他	198,870	51.03	
	銷貨淨額	1,942,720	100		銷貨淨額	1,631,636	100		銷貨淨額	389,738	100	

註1：列明最近二年度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 (3).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公噸／新台幣仟元

年度	一00年度			一01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生產量值主要商品						
鋼線	33,333	14,418	452,911	33,333	11,932	383,113
鋼棒	33,333	33,829	1,255,861	33,333	29,585	1,095,357
加工	-	18,189	54,582	-	14,188	52,173
合計	66,666	66,436	1,763,355	66,666	55,705	1,530,643

註1.產能係指公司經衡量必要停工、假日等因素，利用現有生產設備，在正常運作下所能生產之數量。  
2.各產品之生產具有可代替性者，得合併計算產能，並附註說明。

(4).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公噸/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產品	一 0 0 年度				一 0 一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鋼線	9,589	342,135	4,426	170,812	8,767	297,962	3,821	144,847
鋼棒	24,727	993,355	7,764	319,785	21,476	790,938	8,532	326,665
其他	780	32,667	220	9,770	31	1,211	149	7,434
加工收入	16,536	74,197	-	-	12,860	62,578	-	-
合計	51,632	1,442,354	12,410	500,367	43,134	1,152,689	12,502	478,946

4.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短期發展計劃

- 持續更新老舊生產設備，從硬體、軟體及管理上全面提升產品良率及品質。
- 重視人員內外部教育訓練，落實人力素質提升計劃，加強整體競爭力。
- 培養爭取較高附加價值的日商等汽機車零組件業客戶訂單。
- 國內市場飽和，業務開發不易，中國大陸市場經營環境日趨艱困，積極評估赴海外投資設廠之可行性。

(2)長期發展計劃

- 赴東南亞國家投資設廠。
- 與學術研發機構合作，投入新產品之製程研發，朝產業升級轉型發展。
- 在不危及本業發展的前提下，從事適度安全的業外投資及財務操作。

(二) 產業概況(說明產業之現況與發展,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中鋼公司指出，全球經濟成長力道減弱，國際貨幣基金已將今年全球經濟成長預測調降到 3.3%，歐洲受困主權債務與財政緊縮，仍然深陷衰退泥淖，美國減赤增稅抑制消費與投資，經濟擴張速度明顯趨緩；新興國家經濟成長亦不如預期，中國大陸為首的金磚四國及東協六國，都已面臨經濟成長下修的威脅。全球經濟成長趨緩，已影響鋼鐵需求，國際鋼鐵協會預測今年全球鋼材消費將僅增加 2.9%。產能過剩，需求不足，加重市場保守觀望心理，造成歐美鋼廠漲價失敗陷入盤整。亞洲鋼鐵市場面臨日圓大幅貶值，日本鋼廠出口競爭力提高，以及中國大陸供給過剩、降價搶單的雙重打擊，鋼價出現快速回跌走勢。
- 上、中、下游之關聯性：本公司所屬行業是承接上游(如中鋼公司)料源(盤元)的鋼鐵線材二次加工業，主要經營鋼線、鋼棒等產品之產銷服務。產業特色為：上下游產業具高度關聯性與封閉性、屬資本及技術密集產業、產品無替代性及生命週期長、上下游形成衛星體系，在經營上互利共享。
- 產品之發展趨勢：強化產品直度、表面光滑度、有效消磁、減少環保負擔。
- 競爭情形：本公司國內主要競爭者包括晉椿、松和及佳大等同業，本公司具有優異之產品品質及技術，與同業保持良好的競合關係。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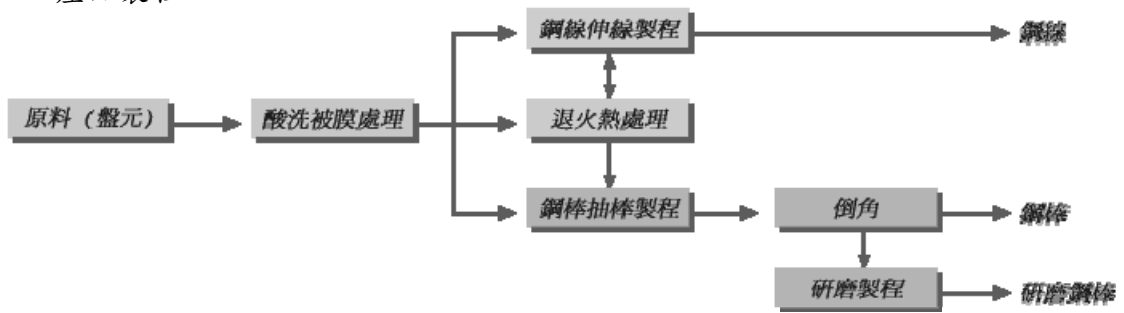
- 持續開發高安全系數的汽機車材料產品市場。
- 持續投入線上噴砂、改善環保污染支出之製程改善。
- 增加拋光矯直、即時探傷等製程設備，提升產品良率。

(四)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製程：

1、產品用途

產 品	用 途	
鋼 線 類	高碳鋼線	傘骨、車條、彈簧、華司、鋼釘及鋼纜等用途鋼線
	低碳鋼線	鐵釘、鐵絲、螺絲等用途鋼線
	一般彈簧	洋床彈簧用、園藝爪耙用
	高拉力彈簧	洋傘彈簧、運動器材、機車避震彈簧等
鋼 棒 類	AP 退火線	鋼索用、汽、機車碼表用、鋼絲刷用
	快 削 鋼	供車床切削為電子、電腦、機車、自行車、汽車等工業用零件鋼棒
	中 碳 鋼	一般品級用軸心、工具、螺絲、螺帽、等工業配件材料
	合 金 鋼	高級品級用軸心、工具、螺絲、螺帽、等工業配件材料
	不 銹 鋼	車條、螺絲、彈簧、鋼纜、建築、電子及其他工業用之鋼線與鋼棒
磨 光 棒	汽車零件	

2、產品製程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主要原料供應狀況

原料名稱	供應廠商	供應情形
快削鋼盤元	JFE(日本)/住友(日本)/中鋼/TA TA(英國)	良好且穩定
高碳鋼盤元	中鋼/TA TA(英國)/ispat(印尼)	良好且穩定
不銹鋼盤元	大同(日本)	良好且穩定
合金鋼盤元	JFE(日本)/中鋼	良好且穩定
中碳鋼盤元	中鋼/豐興	良好且穩定

(二)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主要銷貨客戶名單：本公司最近二年度無占銷貨總額10%的客戶。

主要進貨客戶名單：

單位:仟元

公司名稱	100 年			101 年			102 年截至第一季止				
	金額	占全年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公司名稱	金額	占全年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公司名稱	金額	占全年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中鋼	657,385	40%	無	中鋼	520,930	48%	無	中鋼	114,996	48%	無
住友	255,960	16%	無	JFE	205,177	19%	無	JFE	57,572	24%	無
JFE	255,372	15%	無	TATA	84,164	8%	無	住友	16,016	7%	無

### (三)主要產品銷售地區

單位：仟元

地區		100 年		101 年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外 銷	東南亞	211,258	11 %	230,953	14 %
	東北亞	171,897	9 %	95,029	6 %
	港陸地區	101,786	5 %	119,496	7 %
	其他地區	15,426	1 %	33,468	2 %
內 銷		1,442,354	74 %	1,152,689	71 %
合 計		1,942,721	100 %	1,631,635	100 %

### (四)市場未來可能供需狀況(鋼線及鋼棒)

- 1、供給方面：目前整體庫存水位適中，料源穩定，產品供應無虞。
- 2、需求方面：受到大陸低價搶單，日圓大幅貶值以及歐美買氣下降，導致台灣外銷接單深受影響，因此保守看待市場未來需求。

### (五)營業目標

鋼價及市場需求逐季緩升，本年度銷售量值預期較 101 年度小幅成長。

### (六)發展遠景之有利及不利因素

#### 1.有利因素

- A.本公司從事鋼線、鋼棒產品製造之歷史優久、品質精良、與下游通路客戶維持長久良好合作關係，業務銷售非常穩固。
- B.本公司產品與下游各項產業關聯性大，產品用途廣泛，業務來源尚屬穩定，產業景氣波動性風險相對較小。
- C.原有主要設備折舊到期，固定費用減輕不少；又近二年亦大幅度增加資本支出，提升產品良率及競爭力。

#### 2.不利因素

- A.歷史財報表現並不穩定，致融資成本居高不下，財務槓桿又相對同業低，營業額亦不易做大(不考慮市場因素情況下)。  
=>因應之道：增加往來銀行家數，爭取更多優惠的融資條件及額度。
- B.資本額相對同業大很多，營運壓力大，獲利表現受壓縮。  
=>因應之道：逐步視獲利狀況，實施庫藏股減資、股本瘦身。
- C.原料成本佔營收比重高，遇鋼價、匯率波動大及產業特性，存貨控管不易。  
=>因應之道：多方蒐集產業發展資訊，加強產銷協調，重視存貨管控良劣是影響公司獲利的主要因素。

###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年 度		100 年	101 年	截至 102 年 3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職 員	58	62	62
	作 業 員	115	110	110
	合 計	173	172	172
平均年齡		38.9	39.0	39.2
平均服務年資		8.2	8.5	8.5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	博 士	0%	0%	0%
	碩 士	0%	0%	0%
	大 專	28.1%	32.6%	33.1%
	高 中	60.8%	56.4%	56.4%
	高中以下	11.1%	11.0%	10.5%

#### 四、環保支出資訊

- (一)本公司桃園縣新屋鄉工廠現址，於設立時即已投入廢水、廢氣、污泥處理工程。
- (二)最近二年度公司污染糾紛事件：無。
- (三)最近二年度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無。
- (四)未來三年預計重大環保資本支出：無。
- (五)RoHS 相關資訊：不適用。依本公司行業特性（本公司為鋼鐵工業非電子電機產業），不受歐盟有害物質限用指令(RoHS)影響。

#### 五、勞資關係

#####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退休制度及教育訓練情形

###### 1、員工福利：

本公司為確立管理制度，健全組織功能訂定新進人員管理辦法、從業人員考勤、考核辦法、薪資給付辦法等，特依據「勞動基準法」及有關法規彙編訂定「工作規則」，並已報請主管機關核備。

本公司設置有「職工福利委員會」，經常舉辦各項文康活動，辦理各項福利事務，員工主要福利措施及實施情形如下：

- (1)全體員工均強制參加勞保及健保，並主動幫員工投保團體壽險。
- (2)提供職工工作服及制服。
- (3)實施員工分紅，以增進員工之向心力，達到互利共享、勞僱雙贏之目標。
- (4)實施職工退休辦法，貫徹退休制度，妥善照顧退休員工之生活。
- (5)提供員工宿舍，供應膳食。
- (6)辦理員工子女教育獎助、婚喪喜慶、生育補助及疾病住院補助。
- (7)年節獎金、績效獎金、年終獎金、生日禮金、尾牙代金或摸彩餐會。
- (8)員工自強活動辦理國內外旅遊、郊遊休閒活動調劑員工身心。

###### 2、退休制度：

本公司於民國七十五年訂立職工退休辦法，並依勞基法規定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每月依薪資總額6%提撥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專戶”內。退休金之給付計算方法悉依據勞基法規定辦理。

另，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原適用該辦法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其退休金之給付係由本公司按每位員工之月提繳工資的6%提繳退休金，專戶儲存於勞保局之勞工個人退休金專戶。

###### 3、教育訓練：不定期舉行並鼓勵員工參加各項專業及工安等內外部教育訓練。

(二)最近一年度至102年3月31日止因勞資糾紛所受損失：無。

####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供料合約	中國鋼鐵(股)公司	每季簽訂一次	購買盤元之價格、數量、規格	無
供料合約	豐興鋼鐵(股)公司	每月簽訂一次	購買盤元之價格、數量、規格	無
供料合約	日本住友金屬	每季簽訂一次	購買盤元之價格、數量、規格	無
供料合約	日本 JFE 鋼鐵	每季簽訂一次	購買盤元之價格、數量、規格	無
供料合約	日本大同鋼鐵	每月簽訂一次	購買盤元之價格、數量、規格	無
供料合約	英國 TATA 鋼鐵	每季簽訂一次	購買盤元之價格、數量、規格	無
借款合同	第一銀行(主辦行)、台灣企銀、安泰銀行、台中銀行	101年12月~104年12月	新台幣7.1億元聯合授信合約	財務比率承諾標準

## 陸、財務概況

###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IFRSs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 度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2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3)
	97年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流動資產						1,029,96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註2)						1,199,641
無形資產						116
其他資產(註2)						122,205
資產總額						2,363,967
流動負債	分配前					742,905
	分配後					742,905
非流動負債			不適用			484,235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227,140
	分配後					1,227,140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056,768
股本						1,095,500
資本公積						5,921
保留盈餘	分配前					(49,463)
	分配後					(49,463)
其他權益						4,810
庫藏股票						0
非控制權益						80,059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136,827
	分配後					1,136,827

註1：不適用。

註2：當年度曾辦理資產重估價者，應予列註辦理日期及重估增值金額。

註3：102年3月31日第一季業經會計師核閱。

註4：上稱分配後數字，請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註5：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 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 年 度 截 至 102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2)
	97年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營業收入						472,663
營業毛利						45,001
營業損益						15,00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415)
稅前淨利						7,589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7,589
停業單位損失						0
本期淨利(損)						7,58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不適用			7,96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5,552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9,132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1,54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14,62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929
每股盈餘						0.08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5個年度者，應另編製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1：不適用。

2：102年3月31日第一季業經會計師核閱。

3：停業單位損失以減除所得稅後之淨額列示。

4：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 (二)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資料-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 簡明資產負債表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97 年	98 年	99 年	100 年	101 年	
流動資產	1,091,440	595,717	1,061,140	1,355,278	907,533	
基金及投資	206,643	163,098	185,667	196,039	176,850	
固定資產	1,065,947	1,038,757	1,027,870	1,132,420	1,184,424	
無形資產	720	361	2	0	0	
其他資產	8,105	135	3,726	4,085	23,611	
資產總額	2,372,855	1,798,068	2,278,405	2,687,822	2,292,418	
流動負債	分配前	980,096	581,550	704,767	913,194	746,579
	分配後	980,096	581,550	704,767	929,627	註(2)
長期負債	169,949	252,337	493,625	570,273	463,000	
其他負債	43,371	43,894	40,129	52,799	41,447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193,416	877,781	1,238,521	1,536,266	1,251,026
	分配後	1,193,416	877,781	1,238,521	1,552,699	註(2)
股本	1,118,500	1,118,500	1,118,500	1,095,500	1,095,500	
資本公積	-	-	-	5,921	5,921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9,390	(223,682)	(97,152)	24,866	(91,188)
	分配後	29,390	(223,682)	(97,152)	8,433	註(2)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41,789	38,460	31,185	53,034	52,353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10,240)	(12,991)	(12,649)	(27,765)	(21,194)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1,179,439	920,287	1,039,884	1,151,556	1,041,392
	分配後	1,179,439	920,287	1,039,884	1,135,123	註(2)

註 1、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依本公司 102.3.27 董事會決議通過不配發 101 年股東紅利、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 簡明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97年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營業收入	1,581,081	1,055,907	1,749,768	1,942,721	1,631,635
營業毛利	266,675	(127,182)	184,560	232,051	24,171
營業損益	183,908	(183,822)	109,654	148,368	(63,684)
營業外收入及 利 益	17,070	5,346	46,172	6,043	13,619
營業外費用及 損 失	164,915	77,395	30,927	36,378	49,304
繼續營業部門 稅前損益	—	—	—	—	—
繼續營業部門 損 益	—	—	—	—	—
停業部門損益	—	—	—	—	—
非 常 損 益	—	—	—	—	—
會計原則變動 之累積影響數	—	—	—	—	—
本期(損)益	36,063	(253,072)	126,530	122,018	(99,621)
每 股 盈 餘	0.32	(2.26)	1.13	1.09	(0.91)

註1：最近五年度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 度	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	查核意見	更換會計師原因
97年度	安侯建業(KPMG)	許育峰、呂莉莉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NA
98年度	安侯建業(KPMG)	黃柏淑、許育峰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事務所內部調整
99年度	安侯建業(KPMG)	黃柏淑、許育峰	無保留意見	NA
100年度	安侯建業(KPMG)	黃柏淑、許育峰	無保留意見	NA
101年度	安侯建業(KPMG)	黃柏淑、林秀玉	無保留意見	事務所內部調整

##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 (一)財務分析-IFRSs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年 度 分析項目 (註3)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註1)					當年度截至 102年3月31日 (註2)	
		97年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5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31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39	
	速動比率						78	
	利息保障倍數						2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9.97	
	平均收現日數						37	
	存貨週轉率 (次)						7.8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16.24	
	平均銷貨日數						4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不適用			1.58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8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2	
	權益報酬率 (%)						3	
	占實收資本比率 (%)	營業利益						5
		稅前純益						3
	純益率 (%)						2	
每股盈餘 (元)						0.07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19	
	現金再投資比率 (%)						(1)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9	
	財務槓桿度						1.89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公司個體財務比率分析。

\*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 5 個年度者，應另編製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 1：不適用。

註 2：102 年 3 月 31 日第一季業經會計師核閱。

註 3：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 =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 1 - 稅率 ) ] / 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 =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註5)

##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6)。

(2)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註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7：外國公司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則改以占淨值比率計算之。

(二)、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97年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分析項目(註3)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50	49	54	57	55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27	113	149	152	127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11	102	151	148	122	
	速動比率	39	61	74	66	62	
	利息保障倍數	2	(6)	5	5	(2)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6.95	6.08	6.44	5.96	5.29	
	平均收現日數	53	60	57	61	69	
	存貨週轉率(次)	2.55	2.54	4.11	2.78	2.89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2	12.11	14.48	12.99	15.14	
	平均銷貨日數	143	144	89	131	130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1.48	1.02	1.70	1.72	1.38	
	總資產週轉率(次)	0.67	0.59	0.77	0.72	0.71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3	(11)	7	6	(3)	
	股東權益報酬率(%)	3	(24)	13	11	(9)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7	(16)	10	13	(6)
		稅前純益	3	(23)	11	11	(9)
	純益率(%)	2	(24)	7	6	(6)	
	每股盈餘(虧損)(元)	0.32	(2.26)	1.13	1.09	(0.9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註2)	38	(26)	(2)	3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9	30	1	(6)	18	
	現金再投資比率(%)	(註2)	12	(9)	(1)	15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8	(註2)	14	12	(註2)	
	財務槓桿度	1.31	0.83	1.37	1.26	0.65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 (1) 利息保障倍數：下降主係因本年度稅後淨損較前期增加所致。
- (2) 資產報酬率：下降主係同(1)所致。
- (3) 股東權益報酬率：下降主係同(1)所致。
- (4) 營業利益：下降主係營業淨損較前期增加所致。
- (5) 稅前純益：下降主係因本年度稅前淨損較前期增加所致。
- (6) 純益率：下降主係因本年度稅後淨損較前期增加所致。
- (7) 每股盈餘(虧損)：係同(1)所致
- (8) 現金流量比率：增加主係因去化大量庫存，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較多且流動負債減少所致。
- (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增加主係因去化大量庫存，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所致。
- (10) 現金流量再投資比率：增加主係因去化大量庫存，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所致。
- (11) 財務槓桿率：下降主係因營業淨損較前期增加所致。

註 1：最近五年度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因比率為負值，不具意義，故未列示。

註 3：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 4）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註 5)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 6)。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 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 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 5.固定資產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固定資產總額。

註 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 101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虧撥補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嗣經董事會委任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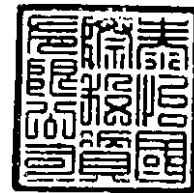
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虧撥補議案經本監察人查核，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敬請 鑒核

此致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02 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泰怡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謝慶祥



代表人：李明峯



中 華 民 國 102 年 3 月 27 日





##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www.kpmg.com.tw

###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 會計師查核報告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該公司與其子公司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柏淑



會計師：

林秀玉



證券主管機關：台財證六字第0920122026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二十七日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01. 12. 31		100. 12. 31		負債及股東權益	101. 12. 31		100. 12. 31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11xx 流動資產：					21xx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 99,847	4	122,322	5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之(五)及六)	\$ 327,493	14	524,744	20
1120 應收票據(附註四之(一)、(五)及六)	86,153	4	125,977	5	2111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四之(六)及六)	99,876	4	69,959	3
1130 應收票據—關係人(附註四之(一)、(五)、五及六)	15,752	1	15,310	1	227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四之(七)及六)	197,000	9	134,730	5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之(一))	181,123	8	166,520	6	2121 應付票據	24,223	1	31,924	1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之(一)及五)	13,499	1	12,830	-	2140 應付帳款(附註五)	61,152	3	95,069	4
11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五)	295	-	30,977	1	2170 應付費用	31,635	2	39,947	-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459	-	2,113	-	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五)	1,395	-	944	-
1210 存貨(附註四之(二))	406,630	18	707,272	26	2228 其他應付款	2,452	-	15,021	1
1250 預付費用	5,887	-	3,719	-	228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四之(九))	1,353	-	856	-
1260 預付款項	28	-	30,511	1	流動負債合計	746,579	33	913,194	34
1291 受限制資產(附註四之(五)及六)	97,537	4	124,881	6	24xx 長期附息負債：				
1298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四之(九))	323	-	12,846	-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四之(七)及六)	463,000	20	570,273	21
流動資產合計	907,533	40	1,355,278	51	28xx 其他負債：				
14xx 基金及長期投資(附註四之(三))：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之(八))	41,204	2	47,536	2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76,615	7	196,039	7	2861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附註四之(九))	-	-	4,848	-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35	-	-	-	2881 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附註五)	243	-	415	-
基金及長期投資合計	176,850	7	196,039	7	其他負債合計	41,447	2	52,799	2
15xx 固定資產(附註四之(四)、五、六及七)：					負債合計	1,251,026	55	1,536,266	57
成 本：					3xxx 股東權益(附註四之(八)、(九)及(十))：				
1501 土地	672,106	29	672,106	25	3110 普通股股本，每股面額10元，101年及				
1521 房屋及建築	366,397	16	350,839	13	100年額定股份均為290,000,000				
1531 機器設備	273,185	12	488,171	18	股；發行股份均為109,550,000股	1,095,500	48	1,095,500	41
1546 污染防治設備	3,950	-	5,909	-	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	5,921	-	5,921	-
1551 運輸設備	12,873	1	12,678	-	3220 保留盈餘(待彌補虧損)：				
1561 辦公設備	1,738	-	1,018	-	33xx 法定盈餘公積	2,487	-	-	-
1681 其他設備	86,014	4	71,458	3	3310 累積盈(虧)	(93,675)	(4)	24,866	1
	1,416,263	62	1,602,179	59	3351 累積盈(虧)	(91,188)	(4)	24,866	1
15x9 減：累積折舊	296,741	13	550,087	20	34xx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1599 減：累計減損	6,065	-	6,065	-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52,353	2	53,034	2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70,967	3	86,393	3	3430 未認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21,194)	(1)	(27,765)	(1)
固定資產淨額	1,184,424	52	1,132,420	42	股東權益合計	1,041,392	45	1,151,556	43
18xx 其他資產：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五及七)				
1843 長期應收款(附註四之(一))	12,120	-	-	-					
1880 其他資產(附註四之(一)、(九)及七)	11,491	1	4,085	-					
其他資產合計	23,611	1	4,085	-					
1xxx 資產總計	\$2,292,418	100	2,687,822	100	3xxx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2,292,418	100	2,687,822	100

董事長：劉春興



經理人：劉春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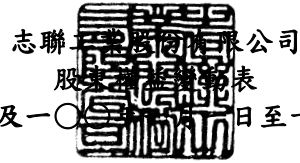


會計主管：邱明垣



(請詳閱附註)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一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保留盈餘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普通股		法定盈餘公積			累積換算調整數	未認列為			合計
	股本	資本公積	餘公積	累積盈(虧)	合計		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庫藏股	合計	
民國一〇〇一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1,118,500	-	18	(97,170)	(97,152)	31,185	(12,649)	-	18,536	1,039,884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附註四之(十))	-	-	(18)	18	-	-	-	-	-	-
庫藏股買回(附註四之(十))	-	-	-	-	-	-	-	(17,079)	(17,079)	(17,079)
庫藏股註銷(附註四之(十))	(23,000)	5,921	-	-	-	-	-	17,079	17,079	-
民國一〇〇一年度淨利	-	-	-	122,018	122,018	-	-	-	-	122,018
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21,849	-	-	21,849	21,849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增加數	-	-	-	-	-	-	(15,116)	-	(15,116)	(15,116)
民國一〇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095,500	5,921	-	24,866	24,866	53,034	(27,765)	-	25,269	1,151,556
民國一〇一年度淨損	-	-	-	(99,621)	(99,621)	-	-	-	-	(99,621)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附註四之(十)):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487	(2,487)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16,433)	(16,433)	-	-	-	-	(16,433)
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681)	-	-	(681)	(681)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減少數	-	-	-	-	-	-	6,571	-	6,571	6,571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1,095,500</u>	<u>5,921</u>	<u>2,487</u>	<u>(93,675)</u>	<u>(91,188)</u>	<u>52,353</u>	<u>(21,194)</u>	<u>-</u>	<u>31,159</u>	<u>1,041,392</u>

註：董監酬勞519千元及員工紅利346千元已於損益表中扣除。

董事長：劉春興



(請詳閱後附財

經理人：劉春興



會計主管：邱明垣



	101年度	100年度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本期淨利(損)	\$ (99,621)	122,018
<b>調整項目：</b>		
折舊費用	65,053	65,990
攤銷費用	145	141
備抵壞帳淨變動數	1,140	(3,000)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提列(迴轉)	21,500	(5,000)
存貨盤損淨額	6	1,908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15,442	4,60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172)	(245)
固定資產轉列費用數	39	-
處分投資利益	(1,397)	-
減損損失	253	-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82	(4,070)
<b>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b>		
<b>營業資產之淨變動：</b>		
應收票據	39,824	(9,500)
應收票據—關係人	(442)	1,000
應收帳款(含長期應收款)	(27,863)	26,389
應收帳款—關係人	(669)	(3,74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12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654	(1,750)
存貨	279,136	(181,619)
預付費用	(2,168)	4,839
預付款項	30,483	(24,616)
其他流動資產	4,023	(809)
<b>營業負債之淨變動：</b>		
應付票據	(7,701)	14,130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33,917)	(23,484)
應付費用	(8,312)	2,778
其他應付款	(27)	(1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451	(4,040)
其他流動負債	415	(558)
應計退休金負債	239	174
<b>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b>	<u>278,008</u>	<u>(18,476)</u>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清算退回股款	909	-
購置固定資產	(129,638)	(157,731)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	150
遞延費用增加	(598)	(5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30,270	(3,014)
受限制資產減少(增加)	27,344	(31,733)
<b>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b>	<u>(71,713)</u>	<u>(192,828)</u>
<b>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197,251)	170,337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29,917	69,959
舉借長期借款	825,000	241,378
償還長期借款	(870,003)	(198,300)
發放現金股利	(16,433)	-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	(17,079)
<b>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b>	<u>(228,770)</u>	<u>266,295</u>
<b>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數</b>	<u>(22,475)</u>	<u>54,991</u>
<b>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b>	<u>122,322</u>	<u>67,331</u>
<b>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b>	<u>\$ 99,847</u>	<u>\$ 122,322</u>
<b>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b>		
本期支付利息	\$ 34,898	28,957
支付所得稅	\$ 264	227
<b>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b>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197,000	134,730
累積換算調整數	\$ (681)	21,849
庫藏股註銷認列之資本公積	\$ -	5,921
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 -	18
<b>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之投資活動：</b>		
購買固定資產支付現金數：		
固定資產增加數	\$ 117,096	170,616
應付購買設備款減少(增加)數	12,542	(12,885)
購買固定資產	<u>\$ 129,638</u>	<u>157,731</u>

董事長：劉春興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  
經理人：劉春興



會計主管：邱明垣



#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一、公司沿革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六十二年九月三日依公司法之規定設立。本公司以各類鋼線及鋼棒等之製造加工及買賣為主要業務。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174人及173人。

###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公司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財務報表之編製，除另有註明者外，主要係以歷史成本為衡量基礎。重要會計政策及衡量基礎彙總說明如下：

#### (一)會計估計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資產、負債、收益、費損及或有事項，採必要之假設及估計加以衡量、評估與揭露，惟該等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 (二)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公司以新台幣記帳。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即期匯率入帳；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債權及債務，依當日之即期匯率換算，因實際結清及換算外幣債權債務而產生之已實現及未實現兌換損益列為當期營業外收支。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國外子公司皆以功能性貨幣記帳，其外幣財務報表換算為本國貨幣財務報表所產生之換算差額，以減除所得稅影響數後淨額列入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換算國外子公司之財務報表時，其資產及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期期末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

#### (三)資產與負債區分為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現金或銀行存款及為交易目的而持有或短期間持有且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變現之資產，或因營業所產生之資產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消耗或意圖出售者，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負債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者列為非流動負債。

#### (四)資產減損

本公司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依該號公報規定，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估計其可回收金額，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資產，認列減損損失。商譽以外之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嗣後若已不存在或減少，即予迴轉，增加資產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數。

商譽所屬現金產生單位，另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並就可收回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迴轉。

#### (五)約當現金

隨時可轉換為定額現金且即將到期而其利率變動對價值影響甚少之短期投資，即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附條件買回商業本票。

##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 (六)金融商品

本公司金融商品係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商品，依持有之目的分為下列各類：

#### 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本公司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商品，係持有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之交易目的金融商品。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商品係投資於開放型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應按公平價值衡量。公平價值係指交易雙方已充分瞭解並有成交意願之正常交易價格，公平價值通常係指有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開放型基金其公平價值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淨值為市價。

####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損失不予迴轉。

### (七)應收款項之認列及減損評估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之規定，應收款項皆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平價值入帳，續後評價則依攤銷成本減除備抵壞帳後之淨額列帳。公平價值係將未來可能之現金流入按實質利率法折現計算，惟短期內到期且可收回者不在此限。

本公司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個別金融資產發生減損，若評估個別金融資產並無減損之客觀證據，須再將其納入一組類似信用風險特徵之金融資產，並評估該組資產是否發生減損。個別評估減損並已認列或持續認列減損損失之金融資產，無須以前述方式評估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應認列減損損失。減損金額為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與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係藉由(直接以)備抵帳戶調降之，減損金額應列為當期損益。於決定減損金額時，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係包括擔保品及相關保險之可回收金額。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先前認列之金融資產減損金額應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迴轉，但該迴轉不應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迴轉之金額應認列為當期損益。

### (八)金融資產及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對於構成金融資產或部分金融資產之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即除列該金融資產或部分金融資產。當本公司移轉全部或部分金融資產且放棄對金融資產之控制時，於交換所收取對價之範圍內視為出售。當金融資產之移轉未符合喪失控制之條件時，本公司則視移轉交易為擔保借款。

本公司之金融負債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全部或部份金融負債。

### (九)存 貨

本公司採用修訂後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存貨之原始成本係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之狀態及地點所發生之必要支出，其中變動製造費用則以實際產量為分攤基礎；固定製造費用係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至製成品及在製品，但因產能較低或設備閒置導致之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應於發生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實際產量若高於正常產能，應以實際產量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成本係採月加權平均法計算。

存貨之續後衡量則依存貨之各類別逐項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淨變現價值則以資產負債表日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

##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用為計算基礎。存貨之成本超過淨變現價值時，應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並將該沖減之金額認列為銷貨成本。若續後期間淨變現價值增加，則於原沖減金額之範圍內，迴轉存貨淨變現價值增加數，並認列為當期銷貨成本之減少。

### (十)長期股權投資

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未達百分之二十但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本公司依「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會計處理準則」修訂條文，對投資成本與取得股權淨值之差額認列為商譽。以前年度投資成本高於股權淨值間之差額因無法分析原因者採五年予以攤銷。惟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屬商譽部份不再按年攤銷；屬遞延貸項部份，依剩餘年限繼續攤銷。

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交易及各被投資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尚未實現者，列入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交易損益如屬折舊性或攤銷性之資產所產生者，依其效益年限逐年承認；其他類資產所產生者，於實現年度承認。

本公司對具有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除採權益法評價外，於編製第一季、前三季、半年度及年度財務報表時，應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 (十一)固定資產及其折舊

固定資產均於購建時以取得成本為評價基礎，惟得依法辦理重估價。為購建固定資產以迄該資產達可使用狀態前所負擔之利息支出均予資本化，維護及修理費用列為當期費用，重大增添、改良及重置支出予以資本化。

本公司每年定期於會計年度終了時，評估固定資產剩餘耐用年限、折舊方法及殘值。剩餘耐用年限、折舊方法及殘值之變動，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固定資產之折舊係以成本按平均法依下列估計之耐用年數計算：

房屋及建築	一年至三十六年
機器設備	一年至十五年
污染防治設備	一年至十年
運輸設備	一年至十年
辦公設備	一年至十年
其他設備	一年至三十六年

處分固定資產之損益列為營業外收支。

### (十二)退休金

本公司職工退休辦法係依照勞動基準法規定，依主管機關核定之提撥率，按月提撥退休準備金。

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其退休金之給付由本公司按月以不低於每月工資百分之六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並以提撥數列為當期費用。

適用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本公司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以年度結束日為衡量日，完成員工退休金負債之精算，其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份，於資產負債表認列最低退休金負債，並依該公報之規定，認列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前期服務成本與退休金損益及過渡性淨給付義務依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十五年採直線法之攤銷數。應補列最低退休金負債金額多因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及未認列過渡性淨資產或淨給付義務而產生。若最低退休金負債未超過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及未認列過渡性淨資產或淨給付義務之合計數時，應認列「遞延退休金成本」，屬無形資產；若超過該合計數時，其超過部份應認列「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作為股東權益減項。本



##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公司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按月依薪資總額6%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

### (十三)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係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解釋函之規定，於編製期中及年度財務報表時，就章程所定盈餘分配估計可能發放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並依其性質列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項下之適當會計科目。嗣後股東會決議分配金額與財務報表估列數如有差異，視為估計變動，列為分配當期損益。

如股東會決議採員工分紅配股者，股票紅利數以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以股東會決議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 (十四)收入及成本認列

收入係於商品交付且風險及報酬移轉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認列。

### (十五)所得稅

所得稅之估計以會計所得為基礎，資產及負債之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差異，依預計迴轉年度之適用稅率計算認列為遞延所得稅。並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

直接借記或貸記股東權益之項目雖不影響當期財務所得，但依稅法規定應列入課稅所得額計算而影響當期所得稅；或依稅法規定無須列入課稅所得額計算，但因課稅基礎與帳列價值之暫時性差異，俟於帳列資產回收或負債清償時，將產生可減除或應課稅之金額，故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非與資產或負債相關者，則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於次年度經股東會決議盈餘分配案年度列為當期之所得稅費用。

本公司依「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計算基本稅額高於按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稅額部份，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 (十六)庫藏股票

本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號「庫藏股票會計處理準則」，依買回時所支付之成本認列為庫藏股票。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之計算採加權平均法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價值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 (十七)普通股每股盈餘

普通股每股盈餘，係以本期淨利(損)除以已發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累積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而新增之股數，或因減資彌補虧損而減少之股份，則追溯調整計算。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之基準日在財務報表提出日前者，亦追溯調整計算之。

本公司估計之員工分紅配股視為潛在普通股，潛在普通股如未具稀釋作用，僅

##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反之，則除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外，並揭露稀釋每股盈餘。稀釋每股盈餘係假設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均於當期流通在外，故本期淨利及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均須調整所有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者，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計算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 (十八)營運部門資訊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依該號公報規定，營運部門係企業之組成單位，從事可能獲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企業內其他組成單位間交易所產生之收入與費用)之經營活動，且具個別分離之財務資訊。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定期由該企業之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予該部門資源之決策，並評估該部門之績效。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表中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之規定揭露部門資訊，而於個別財務報表不揭露部門資訊。

###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一)本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依該號公報規定，帳列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應適用該公報放款及應收款之認列、續後評價及減損等規定。前述會計原則變動，對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稅後淨利及每股盈餘並無重大影響。

(二)本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依該號公報規定，企業應揭露有助於財務報表使用者評估企業所從事經營活動與所處經濟環境之性質及財務影響之資訊。本公司以內部提供予營運決策者之資訊為基礎，以決定與表達營運部門。該號公報亦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前述會計原則變動對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不產生損益之影響。

###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應收票據、帳款(含關係人)、長期應收款及催收款

本公司應收票據、帳款(含關係人)、長期應收款及催收款明細如下：

	101.12.31	100.12.31
應收票據	\$ 86,153	125,977
應收票據－關係人	15,752	15,310
應收帳款	182,313	168,520
應收帳款－關係人	13,499	12,830
長期應收款	14,070	-
催收款(附註七)	1,395	1,395
	313,182	324,032
減：備抵壞帳	4,535	3,395
	<u>\$ 308,647</u>	<u>320,637</u>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均未貼現，惟其中分別計38,752千元及105,245千元提供作為借款擔保品。

應收帳款中部份款項因收款期間超過一年故轉列長期應收款，且經本公司依據長借利率作為參考，以3%折現評估未來現金流量已有明顯減損並提列備抵壞帳1,950千元。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前述應收帳款產生之備抵壞帳變動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期初餘額	\$ 2,000	5,000
本期迴轉數	(810)	(3,000)
期末餘額	<u>\$ 1,190</u>	<u>2,000</u>

前述長期應收款評估之備抵壞帳變動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期初餘額	\$ -	-
本期提列數	1,950	-
期末餘額	<u>\$ 1,950</u>	<u>-</u>

前述催收款評估之備抵壞帳變動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期初餘額(即期末餘額)	<u>\$ 1,395</u>	<u>1,395</u>

(二)存 貨

本公司存貨明細如下：

	101.12.31	100.12.31
原 料	\$ 218,257	441,676
在 製 品	17,947	17,995
製 成 品	162,030	201,425
商品存貨	161	341
在途存貨	8,235	45,835
合 計	<u>\$ 406,630</u>	<u>707,272</u>

本公司備抵存貨跌價損失變動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期初餘額	\$ 10,000	15,000
本期提列(迴轉)數	21,500	(5,000)
期末餘額	<u>\$ 31,500</u>	<u>10,000</u>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除由正常銷貨將存貨轉列營業成本以外，另以其他方式直接列入營業成本之費損總額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存貨跌價損失(迴轉)淨額	\$ 21,500	(5,000)
存貨盤損淨額	6	1,908
下腳收入	(3,974)	(5,067)
合 計	<u>\$ 17,532</u>	<u>(8,159)</u>

(三)基金及長期投資

	101.12.31			100.12.31		
	持 股 比例%	投資成本	金 額	持 股 比例%	投資成本	金 額
採權益法評價者：						
台聯投資(股)公司	69	167,517	176,615	69	167,517	196,039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股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漢榮創業投資	-	-	-	11	6,792	-
穎想科技	-	27	5	-	-	-
商 杰	-	461	230	-	-	-
		<u>488</u>	<u>235</u>		<u>6,792</u>	<u>-</u>
		<u>\$ 168,005</u>	<u>176,850</u>		<u>174,309</u>	<u>196,039</u>

##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民國一〇〇年度漢榮創業投資經股東會決議解散，並於民國一〇一年八月十六日辦理清算完結，本公司依持股比例受配賸餘財產1,397千元，帳列處分投資利益項下。前述財產包含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488千元及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取得之現金909千元。

本公司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會計處理準則」按股權淨值低於投資成本部份提列減損，於民國九十九年度以前就漢榮創業投資認列減損損失6,792千元。於民國一〇一年八月因清算完結認列利益，請詳上段所述；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評估就穎想科技及商杰認列減損損失分別為22千元及231千元。

### (四)固定資產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係就本公司固定資產估計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部份予以提列。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固定資產認列之累計減損皆為6,065千元。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經評估無需增列減損損失，用於估計使用價值之折現率分別為7.14%及7.23%。

### (五)短期借款

	101.12.31	100.12.31
擔保借款	\$ 80,000	-
信用狀借款	247,493	524,744
合計	\$ 327,493	524,744

民國一〇一年度擔保借款之利率區間為年息2.04%~2.15%。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信用狀借款之利率區間分別為年息1.75%~3.70%及1.49%~5.45%。償還期限均在一年之內。

本公司因上述銀行短期借款之擔保品為銀行存款及應收票據(含關係人)等，請詳附註六。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短期借款未使用額度分別為252,446千元及114,975千元，信用狀借款額度為循環使用。

### (六)應付短期票券

	101.12.31	100.12.31
應付商業本票	\$ 100,000	70,000
減：應付商業本票折價	124	41
	\$ 99,876	69,959

上述應付商業本票期限均在一年之內。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應付商業本票之利率區間分別為0.85%~1.51%及0.90%~1.02%。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商業本票額度均已用罄。

### (七)長期借款

貸款機構	性質	期間	還款方式(註)	利率區間%	101.12.31	100.12.31
第一銀行等 四家行庫 (甲項)	償還既有借款、充實營運資金暨充實購料週轉金	99.07.27~ 104.07.27	自首次動用日起每三個月為一期，共分二十期平均攤還已動用之本金餘額	101年度： 2.7632~3.1184 100年度： 2.6617~2.7727	\$ -	293,625
第一銀行等 四家行庫 (乙項)	充實購料週轉金	99.07.27~ 102.07.27	自首次動用日起三年內得循環使用，並預計自100年5月起每五個月攤還20,000千元，102年7月攤還100,000千元	101年度： 2.7632~3.1184 100年度： 2.6617~2.7727	-	160,000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貸款機構	性質	期間	還款方式(註)	利率 區間%	101.12.31	100.12.31
第一銀行等 四家行庫 (乙項)	充實購料週 轉金	99.10.18~ 102.07.27	自首次動用日起三年內得循環使 用，已於100年8月償還30,000千 元，餘預計102年5月償還 15,000千元，102年6月起每月攤還 22,500千元	101年度： 2.7632~3.1184 100年度： 2.6617~2.7727	\$ -	60,000
第一銀行等 四家行庫 (乙項)	充實購料週 轉金	100.06.28~ 102.07.27	自首次動用日起三年內得循環使 用，已於101年9月償還20,000千 元，並預計於102年4月起每月攤還 20,000千元	101年度： 2.7632~3.1184 100年度： 2.6617~2.7727	-	100,000
第一銀行等 四家行庫 (乙項)	充實購料週 轉金	100.12.20~ 102.07.27	自首次動用日起三年內得循環使 用，並預計於102年7月攤還60,000 千元	101年度： 2.7632~3.1184 100年度： 2.6617~2.7727	-	60,000
上海商業銀 行	購買機器設備	100.08.01~ 102.08.01	依本公司於100年8月1日與上海商 業銀行簽立之契約書，約定自100 年10月15日起按季平均償還本金	101年度及100 年度： 2.375	-	10,378
安泰商業銀 行	購買機器設備	100.11.15~ 102.11.15	每三個月為一期，共分八期，每期 償還新台幣2,625千元	101年度： 2.833~2.854 100年度： 2.822	-	21,000
第一銀行等 四家行庫 (甲項)	償還既有借 款、充實營運 資金暨充實購 料週轉金	101.12.27~ 104.12.27	自首次動用日起每三個月為一期， 共分十二期，第1至11期，每期攤 還13,313千元，第12期償還119,813 千元	101年度： 3.083	266,250	-
第一銀行等 四家行庫 (乙項)	充實購料週轉 金	101.12.27~ 104.12.27	自首次動用日起三年內得循環使 用，預計102~103年每年償還 20,000千元，104年償還80,000千元	101年度： 3.083	120,000	-
第一銀行等 四家行庫 (乙項)	充實購料週轉 金	101.12.27~ 104.12.27	自首次動用日起三年內得循環使 用，預計102年償還40,000千元， 103年償還40,000千元	101年度： 3.083	80,000	-
第一銀行等 四家行庫 (乙項)	充實購料週轉 金	101.12.27~ 104.12.27	自首次動用日起三年內得循環使 用，預計102年償還20,000千元， 103年償還40,000千元	101年度： 3.083	60,000	-
第一銀行等 四家行庫 (乙項)	充實購料週轉 金	101.12.27~ 104.12.27	自首次動用日起三年內得循環使 用，預計102年償還10,000千元， 103年償還50,000千元	101年度： 3.083	60,000	-
第一銀行等 四家行庫 (乙項)	充實購料週轉 金	101.12.27~ 104.12.27	自首次動用日起三年內得循環使 用，預計102及104年各償還20,000 千元	101年度： 3.083	40,000	-
第一銀行等 四家行庫 (乙項)	充實購料週轉 金	101.12.27~ 104.12.27	自首次動用日起三年內得循環使 用，預計102年5月一次償還33,750 千元	101年度： 3.083	33,750	-
					660,000	705,003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197,000	134,730
					<b>\$ 463,000</b>	<b>570,273</b>

註：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十八日與第一商業銀行、台灣中小企業銀行、安泰商業銀行及台中商業銀行另外簽訂借新還舊聯合授信合約，於一〇一年十二月二十七日第一次動撥660,000千元並提前清償原聯貸案之所有未清償餘額及其他長期借款。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銀行長期借款未使用額度分別為50,000千元及0千元。

##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長期借款餘額依約定之還款方式，於未來預計應償還情形如下：

期 間	金 額
102.01.01~102.12.31	\$ 197,000
103.01.01~103.12.31	203,250
104.01.01~104.12.27	259,750
合 計	<b>\$ 660,000</b>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十八日與第一商業銀行、台灣中小企業銀行、安泰商業銀行及台中商業銀行另外簽訂借新還舊聯合授信合約，其中主要承諾事項如下：

1.債務人承諾於本授信案存續期間未全數清償前應維持下列財務比率與限制規定，並每半年審閱一次：

- (1)流動比率：不得低於100%。
- (2)負債比率：不得高於130%。
- (3)利息保障倍數：於一〇一年不得低於1.5倍，自一〇二年起不得低於2倍。
- (4)有形淨值：即淨值扣除無形資產之金額，不得低於新台幣玖億元。

前項各項財務比率與規定，係以各該年度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為準。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利息保障倍數不符合上述規定，惟依合約規定於合併財務報告書提供日起六個月內改善調整之，則不構成違約情事。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二年起，除進一步調整庫存及償還借款外，隨著產品售價調漲及存貨成本逐漸下降，毛利率將可逐步回升，預計民國一〇二年上半年度即可改善財務比率至承諾範圍內。

2.債務人承諾未經授信銀行團多數決議之書面同意前，不得有下列任一行為：

- (1)公司合併(但債務人為存續公司且對債務人之財務狀況無重大影響者，不在此限)。
- (2)有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規定之事項。

### (八)退 休 金

本公司分別以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衡量日完成確認給付退休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精算，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應計退休金負債調整如下：

	<b>101.12.31</b>	<b>100.12.31</b>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41,704)	(46,070)
非既得給付義務	(27,502)	(26,994)
累積給付義務	(69,206)	(73,064)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2,614)	(2,880)
預計給付義務	(71,820)	(75,944)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28,002	25,528
提撥狀況	(43,818)	(50,416)
未認列退休金損失	23,808	30,645
應補列最低退休金負債	(21,194)	(27,765)
應計退休金負債	<b>\$ (41,204)</b>	<b>(47,536)</b>
既得給付	<b>\$ 42,764</b>	<b>47,639</b>

本公司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如下：

	<b>101年度</b>	<b>100年度</b>
服務成本	\$ 1,593	1,412
利息成本	1,519	1,305
退休金資產預期報酬	(511)	(516)
攤銷數	3,842	1,381
淨退休金成本	<b>\$ 6,443</b>	<b>3,582</b>

##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精算假設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折現率	1.75%	2.00%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1.00%	1.00%
退休金資產預期報酬率	1.75%	2.00%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超過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分別為21,194千元及27,765千元，列入財務報表股東權益項下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934千元及2,173千元。

### (九)所得稅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最高稅率為百分之十七，並依「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計算基本稅額。本公司所得稅費用(利益)組成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 170	85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82	(4,070)
所得稅費用(利益)	\$ 252	(3,985)

本公司損益表中所列稅前淨利(損)依規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額與所得稅費用(利益)間之差異列示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稅前淨利(損)計算之所得稅額	\$ (16,893)	20,065
國內證券交易所得	(4)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43	-
處分國內長期股權投資損失	(917)	-
國外長期股權投資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2,625	782
以前年度虧損扣抵高(低)估數	5,531	(6,043)
以前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高估數	170	767
以前年度所得稅費用低估數	170	85
備抵評價提列(迴轉)-遞延所得稅資產	9,527	(19,641)
所得稅費用(利益)	\$ 252	(3,985)

本公司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國外長期股權投資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	1,316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3,655)	-
未實現兌換損益	218	259
虧損扣抵	(5,955)	10,163
投資抵減	170	(4,976)
出售固定資產利益遞延	29	30
存貨損失已實現淨額	-	850
退休金準備	(40)	(29)
備抵壞帳提列數	(212)	3,528
累積換算調整數	-	4,430
備抵評價提列(迴轉)-遞延所得稅資產	9,527	(19,641)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 82	(4,070)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如下：

	101.12.31	100.12.31
流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 9,969	23,933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	(9,969)	(15,433)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	-	8,500
遞延所得稅負債	(82)	-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 (82)</u>	<u>8,500</u>
非流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 57,859	34,368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	(49,359)	(34,368)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	8,500	-
遞延所得稅負債	(1,547)	(4,848)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 6,953</u>	<u>(4,848)</u>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u>\$ 67,828</u>	<u>58,301</u>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u>\$ 1,629</u>	<u>4,848</u>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備抵評價金額	<u>\$ 59,328</u>	<u>49,801</u>

本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與所得稅額抵減及其個別所得稅影響數如下：

	101.12.31		100.12.31	
	金額	所得稅 影響數	金額	所得稅 影響數
遞延所得稅資產：				
虧損扣抵	\$ 317,571	53,987	282,537	48,032
退休金準備	20,010	3,401	19,771	3,361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31,500	5,355	10,000	1,700
出售固定資產利益	243	41	415	70
遞延數				
未實現兌換損失淨額	-	-	806	136
備抵壞帳提列數	1,403	238	153	26
投資抵減	4,806	4,806	4,976	4,976
		<u>\$ 67,828</u>		<u>58,301</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淨額	\$ 480	82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9,097	1,547	28,522	4,848
		<u>\$ 1,629</u>		<u>4,848</u>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課徵所得稅。本公司可抵減之虧損列示如下：

虧損年度	101.12.31	最後可抵減年度
九十八年度核定數	\$ 250,004	民國一〇八年度
一〇一年度估計數	67,567	民國一一一年度
	<u>\$ 317,571</u>	

本公司依據產業創新條例之規定取得之研究發展支出投資抵減，可抵減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其抵減總額以不超過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百分之三十為限。又依據原促進產業升級條例之規定取得之投資抵減，可自當年度起五年內抵減各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其每年得抵減總額以不超過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百分之五十為限，惟最後一年之抵減金額不在此限。本公司尚未抵減



##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之稅額及最後可抵減年度如下：

取得年度	101.12.31	最後可抵減年度
民國九十八年	\$ 4,335	民國一〇二年度
民國九十九年	471	民國一〇三年度
	<b>\$ 4,806</b>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九十九年度。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01.12.31	100.12.31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b>\$ 298</b>	<b>1,856</b>

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累積虧損，故無稅額扣抵比率。

民國一〇一年度對中華民國居住者就民國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之實際扣抵比率為5.02%。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未提撥保留盈餘(待彌補虧損)之組成說明如下：

	101.12.31	100.12.31
民國八十六年度以前(含)	\$ -	-
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	(93,675)	24,866
合計	<b>\$ (93,675)</b>	<b>24,866</b>

### (十)股東權益

#### 1.股本

##### (1)庫藏股票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十一月三十日經董事會決議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買回並辦理註銷2,300千股(17,079千元)庫藏股，此案業已於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二十二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備在案，並由董事會決議以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為減資基準日且已完成變更登記。

##### (2)私募股票

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二十三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辦理總金額為150,000千元之現金增資私募普通股案。俟後共計分二次辦理完成，分別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二十六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私募現金增資90,000千元，每股發行價格8元，發行股數為11,250,000股，並以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二十八日為增資基準日。民國九十六年四月十六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私募現金增資60,000千元，每股發行價格8元，發行股數為7,500,000股，並以民國九十六年五月七日為增資基準日。

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之八第一項第三款規定自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起持有三年後，始得於公開市場上自由轉讓，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二月十四日董事會通過私募股票轉為公開發行普通股案，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一〇一年五月七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7087號函申報生效。

#### 2.資本公積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先彌補虧損後，始得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轉作資本或發放現金股利。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之10%。

#### 3.法定盈餘公積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25%之部分為限。

##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十七日經股東會決議辦理以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為18千元。

### 4. 特別盈餘公積

依原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規定，自分派民國八十八年度盈餘起，除依法提撥法定盈餘公積外，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股東權益減項金額自當年度稅後盈餘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如屬前期累積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之相同數額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如經迴轉，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 5. 盈餘分配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完納稅捐，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撥10%為法定盈餘公積，再依證券交易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其餘額依章程規定之分派範圍內由董事會擬定分配方案，提撥董監事酬勞3%、員工紅利2%及股東紅利95%，其現金股利所佔比例不低於分配總額之30%為限，且應分派之股東紅利，經計算後，如每股少於0.2元時得不予分派。

本公司依96.3.30金管證六字第0960013218號及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解釋函之規定，於編製民國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時，估列之員工紅利為265千元；估列董監酬勞為398千元，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視為會計估計變動，並列為次一年度之損益。前述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如下：

(1) 所得稅稅率：以各該年度之有效稅率計算。

(2) 估計分配成數：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係依章程規定比例估計。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為累積虧損，故並未估列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五月四日經股東會決議每股配發0.15元(現金股利計16,433千元)、董監酬勞519千元及員工紅利346千元，經股東會決議之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與民國一〇〇年財務報表認列之董監酬勞398千元及員工紅利265千元，差異分別為121千元及81千元，已列為民國一〇一年損益，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為累積虧損，故未有盈餘分之情事。

### (十一) 每股盈餘

本公司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股數單位：千股			
	101年度		100年度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損)	<u>\$ (99,369)</u>	<u>(99,621)</u>	<u>118,033</u>	<u>122,018</u>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追溯調整後	<u>109,550</u>	<u>109,550</u>	<u>111,755</u>	<u>111,755</u>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u>\$ (0.91)</u>	<u>(0.91)</u>	<u>1.06</u>	<u>1.09</u>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u>\$ 118,033</u>	<u>122,018</u>
加權平均流通股在外股數			111,755	111,755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員工分紅			36	36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111,791</u>	<u>111,791</u>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u>\$ 1.06</u>	<u>1.09</u>

##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 (十二)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 1.衍生性金融商品

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本公司並未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 2.非衍生性金融商品公平價值

本公司估計非衍生性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受限制資產等；金融負債包括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及應付費用等。
- (2)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係開放型基金，開放型基金之市價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淨值為公平價值。
- (3)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 (4)存出保證金此類金融商品，多為公司繼續經營之必要保證，無法預期可達成資產交換之時間，以致無法估計其公平價值，故以帳面價值為公平市價。
- (5)長期應收款係以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以市場利率為準。
- (6)長期借款(含一年到期)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率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以本公司所獲得類似條件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
- (7)信用狀之公平價值依到單未付款及託收未入帳金額為準。

#### 3.財務風險資訊

##### (1)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市場利率或匯率變動，而使本公司因從事相關交易而遭受之可能損失。為管理匯率風險，本公司將持有之外幣淨部位維持於一定限額內。

本公司之外幣債權—應收帳款受匯率波動之影響，惟佔公司整體比例不重大，故匯率變動對其影響亦維持於一定範圍內。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為受限制資產—銀行存款，該金融資產因利率變動對現金流量產生風險之影響並不重大。

##### (2)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無法履行契約義務而產生損失之風險，當金融商品具獲利性時，信用風險亦相對增加。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之交易對象限定為信用良好之往來銀行，預期對方不會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低。

本公司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受信用風險影響，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

當金融商品交易相對人顯著集中於少數交易對象，或金融商品交易相對人雖未顯著集中於少數交易對象，但交易對象大多從事類似之商業活動，且具有類似之經濟特質，使其履行合約之能力受到經濟或其他狀況之影響亦相類似時，則發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況。本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信用風險依銷貨對象之產業型態，顯著集中於鋼鐵業及金屬材質加工產業。

##### (3)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流動資產大於流動負債，故營運資金尚屬充足，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之銀行短期及長期借款，因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短期及長期銀行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利率增加1%，將增加本公司未來一年現金流出9,875千元。

## 五、關係人交易

###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台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台聯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磯鑫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磯鑫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
大盛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大盛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
仁河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仁河公司)	該公司董事為本公司董事長
皇銘五金有限公司(皇銘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之子公司董事
皇宇五金有限公司(皇宇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之配偶為本公司之子公司董事
俊來金屬股份有限公司(俊來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之子公司董事
全體董事、監察人、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 (二)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1.銷貨及應收款項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金額	佔營業收入淨額%	金額	佔營業收入淨額%
台聯公司	\$ -	-	7,207	-
磯鑫公司	6,618	1	7,642	-
皇銘公司	49,437	3	70,189	4
皇宇公司	6,476	-	-	-
俊來公司	33,594	2	38,576	2
合計	<u>\$ 96,125</u>	<u>6</u>	<u>123,614</u>	<u>6</u>

本公司係透過台聯公司銷售與志聯鋼線鋼纜(東莞)有限公司。

因上述交易產生之應收款項餘額如下：

	101.12.31		100.12.31	
	金額	佔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含長期應收款)%	金額	佔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含長期應收款)%
應收票據：				
磯鑫公司	\$ 1,510	-	2,612	1
皇銘公司	7,615	3	7,991	3
皇宇公司	2,851	1	-	-
俊來公司	3,776	1	4,707	1
合計	<u>\$ 15,752</u>	<u>5</u>	<u>15,310</u>	<u>5</u>
應收帳款：				
磯鑫公司	\$ 247	-	414	-
皇銘公司	8,845	3	10,451	3
皇宇公司	2,405	1	-	-
俊來公司	2,002	-	1,965	1
合計	<u>\$ 13,499</u>	<u>4</u>	<u>12,830</u>	<u>4</u>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銷貨條件及收款條件(月結30天至90天)與一般客戶並無顯著差異。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2.進貨及應付帳款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進貨金額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金額	佔進貨淨額%	金額	佔進貨淨額%
磯鑫公司	\$ 18	-	52	-
皇銘公司	-	-	371	-
俊來公司	544	-	684	-
合計	<u>\$ 562</u>	<u>-</u>	<u>1,107</u>	<u>-</u>

因上述交易產生之應付款項餘額如下：

	101.12.31		100.12.31	
	金額	佔應付票據及帳款淨額 %	金額	佔應付票據及帳款淨額 %
應付帳款：				
俊來公司	<u>\$ 313</u>	<u>-</u>	<u>-</u>	<u>-</u>

本公司向關係人採購之進貨價格與一般供應商並無顯著不同。上述關係人之進貨係開立30天到期之票據支付，一般供應商除開立信用狀外，餘付款條件與關係人並無顯著不同。

3.資金融通

本公司資金融通予關係人，帳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其相關資訊如下：

應收關係人款項	101年度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收入淨額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台聯公司	\$ 29,975 (美金1,000千元)	<u>-</u>	4.5	<u>569</u>

應收關係人款項	100年度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收入淨額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台聯公司	\$ 30,270 (美金1,000千元)	<u>30,270</u>	4~4.5	<u>755</u>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上述交易產生之應收款項餘額分別為0千元及30,709千元，帳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財產交易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三年五月出售機器設備予台聯公司，出售價款為2,250千元。因前述交易及民國八十八年度出售機器設備予台聯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未實現利益餘額分別為243千元及415千元，列入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並按效益年限分十年認列出售利益。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已實現利益分別為172千元及171千元，列入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十月間接透過台聯公司向志聯東莞公司購入機器設備，以帳面價值購入，價款為23,287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該項機器設備已驗收完畢並轉列固定資產項下。

5.其他應收款及其他應付款

因業務需要而產生對關係人之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分別帳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及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其相關明細如下：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101.12.31	100.12.31
其他應收款：		
台聯公司	\$ 287	252
其他	8	16
合計	<u>\$ 295</u>	<u>268</u>

	101.12.31	100.12.31
其他應付款：		
台聯公司	<u>\$ 1,395</u>	<u>944</u>

6. 背書保證

本公司為台聯公司向銀行借款之背書保證，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金額分別為29,032千元及42,378千元。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主要管理階層薪資總額之有關資訊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薪 資	\$ 3,753	3,973
獎金及特支費	4,257	3,870
業務執行費用	108	98
員工紅利	-	2

其中於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之獎金及特支費中包含提供予董事之配車租金皆為2,760千元，帳列營業費用項下。

上述金額包含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估列數，詳細估列方式請詳「股東權益」項下之說明。

六、抵質押之資產

抵質押之資產	抵質押擔保標的	帳 面 價 值	
		101.12.31	100.12.31
受限制資產：			
銀行存款	短期借款及應付短期票券	\$ 97,537	124,881
應收票據(含關係人)	短期借款	38,752	105,245
固定資產：			
土地、房屋及建築	長期借款	827,508	843,948
機器設備	長期借款	148,218	127,704
其他設備	長期借款	6,198	8,362
合計		<u>\$ 1,118,213</u>	<u>1,210,140</u>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為購買原料及機器設備已開出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分別為50,273千元及72,037千元。

(二)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為購買原料及貸款額度所開立之保證票據分別為718,000千元及822,000千元。

(三) 賀誠五金有限公司等積欠本公司九十七年七月至十月貨款共計20,135千元，經向法院提起訴訟後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收取庫存拍賣品分配金989千元，於民國九十九年取得債權憑證18,096千元。另，本公司與其他債權人於民國九十八年九月委託律師針對其惡性脫產行為提起撤銷所有權移轉之訴，本案業經臺中地方法院及高等法院臺中分院分別予以一審及二審判決勝訴；又賀誠公司不服二審之判決，再上訴

##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最高法院，經最高法院判決原判決廢棄，發回台灣高等法院台中分院，經高等法院台中分院判決賀誠公司敗訴。惟債權因賀誠公司已與第三方和解無法償還，向台中地檢署提起告訴。案件現已不起訴處分書結案，惟又向台中地檢署聲請再議，現仍進行中。上述應收貨款餘額19,146千元，業已轉列「其他資產－催收款」，並全數提列備抵。又於民國一〇〇年第一季沖轉18,096千元致催收款及備抵壞帳餘額均為1,050千元。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其 他

(一)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性質別	功能別	101年度			100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68,038	19,289	87,327	76,722	19,631	96,353
勞健保費用		6,890	1,487	8,377	6,465	1,315	7,780
退休金費用		6,442	1,935	8,377	4,459	1,296	5,755
其他用人費用		5,781	1,088	6,869	6,436	1,248	7,684
折舊費用		64,586	467	65,053	65,604	386	65,990
攤銷費用		85	60	145	141	-	141

(二)其 他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相關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項 目	101.12.31		100.12.31	
	外 幣	匯 率	外 幣	匯 率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2,583	29.0300	3,222	30.2700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美 金	\$ 6,053	29.0300	6,476	30.2700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1,597	29.0300	9,257	30.2700
日 幣	\$ -	-	53,897	0.3905

單位：千元

##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民國一〇一年度有關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及大陸投資資訊分別說明如下：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 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本期實際動支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名稱/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二)	資金貸與總額(註二)
1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9,975 (美金1,000千元)	-	-	4.5	註一	-	註一	-	-	104,139	416,557

註一：因營運資金需求而予以資金融通。

註二：本公司資金貸與總額累計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對單一企業之資金貸與限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十。

##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 業背書保 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 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 高限額(註)
		公司名稱	關係						
1	志聯工業股份 有限公司	台聯投資股份有 限公司	子公司	104,139	41,965 (美金1,400千元)	29,032 (美金1,000千元)	-	2.79	416,557

註：本公司背書保證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之限額，除本公司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九十之子公司不得超過當期淨值百分之二十外，其餘不得超過當期淨值百分之十。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持有之 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 科目	期 末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 價	備註
本公司	股票—台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305	176,615	69	175,716	-
"	股票—穎想科技(股)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10	5	-	5	-
"	股票—商杰(股) 公司	-	"	51	230	-	230	-
					176,850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 註
				101.12.31	100.12.31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台聯投資股 份有限公司	P.O.Box 438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轉投資大陸	167,517	167,517	5,305	69	176,615	(22,556)	(15,442)	為本公司 之子公司
台聯投資 股份有限 公司	志聯鋼線鋼 纜(東莞)有 限公司	大陸東莞	生產鋼線、 鋼棒、鋼纜 及五金製品	美金8,641千元 (250,848千元)	美金8,641千元 (250,848千元)	-	100	美金9,978千元 (289,661千元)	人民幣(3,473)千 元((16,193)千元)	美金(549)千元 ((15,937)千元)	為本公司 之孫公司

註：民國一〇一一年度及一〇一〇年度之匯率皆係以1美金兌換29.03新台幣及1人民幣兌換4.6625新台幣所列示。

2. 資金貸與他人：無。

3.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4.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 科目	期 末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 價	備註
台聯投資股 份有限公司	股票—志聯鋼線鋼 纜(東莞)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 期股權投資	-	美金9,978千元 (289,661千元)	100	美金9,978千元 (289,661千元)	-

註：民國一〇一一年度及一〇一〇年度之匯率皆係以1美金兌換29.03新台幣所列示。

5.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 (三)大陸投資資訊：

####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 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自	本期匯回投資		本期期末自	本公司直	本期認列	期末投資	截至本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註1)	匯出	收回					
志聯鋼線鋼 纜(東莞)有 限公司	生產鋼 線、鋼 棒、鋼 纜及五 金製品	預計資本額為美金 9,000千元，民國 101年12月31日實 收資本額為美金 8,641千元。 (250,848千元)	透過本公 司之子公 司一 台聯投資 股 份有限公 司 轉投資	美金5,976千元 (173,483千元)	-	-	美金5,976千元 (173,483千元)	69	美金(379)千元 (11,002千元)	美金6,880千元 (199,726千元)	-

註1：上述金額為本公司透過台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匯款至志聯鋼線鋼纜(東莞)有限公司之金額。

註2：上述金額係按被投資公司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查核之財務報表以權益法計列並以本公司持有志聯鋼線鋼纜(東莞)有限公司之間接持股比例表達。

註3：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之匯率皆係以1美金兌換29.03新台幣所列示。

####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美金 5,976 千元 (新台幣 173,483 千元)	美金 5,976 千元 (新台幣 173,483 千元)	624,835 (註1)

註1：係為淨值之60%。

註2：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匯率皆係以1美金兌換29.03台幣所列示。

#### 3.重大交易事項：無。

###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營運部門資訊請詳經會計師查核之合併財務報表。

##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自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劉春興



日 期：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二十七日



##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www.kpmg.com.tw

### 會計師查核報告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公司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之合併經營成果與合併現金流量。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柏淑



會計師：

林秀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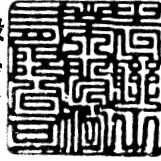


證券主管機關：台財證六字第0920122026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二十七日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一年二月三十一日



其子公司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1.12.31		100.12.31			101.12.31		100.12.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b>資產</b>										
11xx <b>流動資產：</b>					21xx <b>流動負債：</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11,922	5	156,218	5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之(五)及六)	\$ 341,143	14	594,302	21	
1120 應收票據(附註四之(一)、(五)及六)	87,429	4	131,672	5	2111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四之(六)及六)	99,876	4	69,959	2	
1130 應收票據一關係人(附註四之(一)、(五)、五及六)	15,752	1	15,310	1	227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四之(七)及六)	197,000	8	134,730	5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之(一))	249,833	10	249,534	9	2121 應付票據	24,223	1	31,924	1	
1150 應收帳款一關係人(附註四之(一)及五)	16,596	1	19,564	1	2140 應付帳款(附註五)	61,940	3	95,581	3	
1190 其他金融資產一流動(附註五)	571	-	2,244	-	2170 應付費用	38,457	2	50,609	2	
1210 存貨(附註四之(二))	469,945	20	819,809	29	2228 其他應付款	3,069	-	15,731	1	
1250 預付費用	8,680	-	3,776	-	228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四之(九))	9,891	1	9,705	-	
1260 預付款項	83	-	48,657	2		<b>流動負債合計</b>	<b>775,599</b>	<b>33</b>	<b>1,002,541</b>	<b>35</b>
1291 受限制資產(附註四之(五)及六)	100,615	4	129,245	4	24xx <b>長期附息負債：</b>					
1298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四之(九))	5,608	-	17,180	-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四之(七)及六)	463,000	19	570,273	20	
	<b>流動資產合計</b>	<b>1,067,034</b>	<b>45</b>	<b>1,593,209</b>	<b>56</b>	28xx <b>其他負債：</b>				
14xx <b>長期股權投資(附註四之(三))：</b>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之(八))	41,204	2	47,536	2	
148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一非流動	235	-	-	-	2861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非流動(附註四之(九))	-	-	4,848	-	
15xx <b>固定資產(附註四之(四)、(五)及六)：</b>						<b>其他負債合計</b>	<b>41,204</b>	<b>2</b>	<b>52,384</b>	<b>2</b>
成 本：						<b>負債合計</b>	<b>1,279,803</b>	<b>54</b>	<b>1,625,198</b>	<b>57</b>
1501 土地	672,106	28	672,106	23	3xxx <b>股東權益(附註四之(八)、(九)及(十))：</b>					
1521 房屋及建築	467,242	19	454,182	16	3110 普通股股本，每股面額10元，101年及100年額定股份均為290,000,000股；發行股份均為109,550,000股	1,095,500	46	1,095,500	38	
1531 機器設備	371,701	15	633,754	22		資本公積一庫藏股票交易	5,921	-	5,921	-
1546 污染防治設備	48,572	2	51,637	2	3220 保留盈餘(待彌補虧損)：					
1551 運輸設備	14,902	1	14,757	1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487	-	-	-	
1561 辦公設備	23,748	1	1,018	-	3351 累積盈(虧)	(93,675)	(4)	24,866	1	
1681 其他設備	89,326	4	96,842	3		(91,188)	(4)	24,866	1	
	1,687,597	70	1,924,296	67	34xx <b>股東權益其他項目：</b>					
15x9 減：累積折舊	486,549	20	762,178	27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52,353	2	53,034	2	
1599 減：累計減損	6,065	-	6,065	-	3430 未認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21,194)	(1)	(27,765)	(1)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70,967	3	65,319	2		31,159	1	25,269	1	
	<b>固定資產淨額</b>	<b>1,265,950</b>	<b>53</b>	<b>1,221,372</b>	<b>42</b>	361x 母公司股東權益小計	1,041,392	43	1,151,556	40
17xx <b>無形資產：</b>					3610 少數股權	79,130	3	87,927	3	
1760 商譽	116	-	116	-		<b>股東權益及少數股權合計</b>	<b>1,120,522</b>	<b>46</b>	<b>1,239,483</b>	<b>43</b>
1782 土地使用權(附註四之(五)及六)	43,060	2	45,382	2		<b>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七)</b>				
	<b>無形資產合計</b>	<b>43,176</b>	<b>2</b>	<b>45,498</b>	<b>2</b>					
18xx <b>其他資產：</b>					2-3xxx <b>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b>	<b>\$ 2,400,325</b>	<b>100</b>	<b>2,864,681</b>	<b>100</b>	
1843 長期應收款(附註四之(一))	12,120	-	-	-						
1880 其他資產(附註四之(一)、(九)及七)	11,810	-	4,602	-						
	<b>其他資產合計</b>	<b>23,930</b>	<b>4,602</b>	<b>-</b>						
1xxx <b>資產總計</b>	<b>\$ 2,400,325</b>	<b>100</b>	<b>2,864,681</b>	<b>100</b>						

董事長：劉春興



經理人：劉春興

(請詳閱



表附註)

會計主管：邱明垣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1年度		100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五)：				
4110 銷貨收入	\$1,988,833	97	2,302,419	97
4170 減：銷貨退回	4,372	-	3,665	-
4190 銷貨折讓	6,483	-	10,648	-
銷貨收入淨額	1,977,978	97	2,288,106	97
4660 加工收入	62,511	3	76,819	3
營業收入淨額	2,040,489	100	2,364,925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之(二)、(八)、(十)及五)	2,000,821	98	2,101,141	89
5910 營業毛利	39,668	2	263,784	11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四之(一)、(八)、(十)及五)：				
6100 推銷費用	61,979	3	54,856	2
6200 管理費用	59,058	3	61,283	3
	121,037	6	116,139	5
6900 營業淨利(損)	(81,369)	(4)	147,645	6
7100-74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924	-	632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	-	74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淨額(附註四之(三))	1,397	-	-	-
7160 兌換利益淨額	6,975	-	-	-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26	-	-	-
7480 什項收入(附註四之(一))	3,569	-	7,766	-
	12,891	-	8,472	-
7500-78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35,375	1	33,709	1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166	-	-	-
7560 兌換損失淨額	-	-	4,140	-
7630 減損損失(附註四之(三))	253	-	-	-
7880 什項支出	2,100	-	2,357	-
	37,894	1	40,206	1
7900 稅前淨利(損)	(106,372)	(5)	115,911	5
8110 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四之(九))	252	-	(3,985)	-
9600xx 合併總淨利(損)	<u>\$ (106,624)</u>	<u>(5)</u>	<u>119,896</u>	<u>5</u>
歸屬予：				
9601 合併淨利(損)	\$ (99,621)	(5)	122,018	5
9602 少數股權淨損	(7,003)	-	(2,122)	-
	<u>\$ (106,624)</u>	<u>(5)</u>	<u>119,896</u>	<u>5</u>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權益之每股盈餘：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四之(十一))	<u>\$ (0.91)</u>	<u>(0.91)</u>	<u>1.06</u>	<u>1.09</u>

董事長：劉春興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

經理人：劉春興



會計主管：邱明垣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變動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普通股 股本	資本 公積	保留盈餘(待彌補虧損)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母公司股東 權益總計	少數股權	合 計
			法定盈 餘公積	累積 盈(虧)	合計	累積換算 調整數	未認為退 休金成本之 淨損失	庫藏股	合計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1,118,500	-	18	(97,170)	(97,152)	31,185	(12,649)	-	18,536	1,039,884	79,991	1,119,875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附註四之(十))	-	-	(18)	18	-	-	-	-	-	-	-	-
庫藏股買回(附註四之(十))	-	-	-	-	-	-	-	(17,079)	(17,079)	(17,079)	-	(17,079)
庫藏股註銷(附註四之(十))	(23,000)	5,921	-	-	-	-	-	17,079	17,079	-	-	-
民國一〇〇年度合併淨利	-	-	-	122,018	122,018	-	-	-	-	122,018	(2,122)	119,896
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21,849	-	-	21,849	21,849	10,058	31,907
未認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增加數	-	-	-	-	-	-	(15,116)	-	(15,116)	(15,116)	-	(15,116)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095,500	5,921	-	24,866	24,866	53,034	(27,765)	-	25,269	1,151,556	87,927	1,239,483
民國一〇一年度合併淨損	-	-	-	(99,621)	(99,621)	-	-	-	-	(99,621)	(7,003)	(106,624)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附註四之(十))：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487	(2,487)	-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16,433)	(16,433)	-	-	-	-	(16,433)	-	(16,433)
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681)	-	-	(681)	(681)	(1,794)	(2,475)
未認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減少數	-	-	-	-	-	-	6,571	-	6,571	6,571	-	6,571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1,095,500</u>	<u>5,921</u>	<u>2,487</u>	<u>(93,675)</u>	<u>(91,188)</u>	<u>52,353</u>	<u>(21,194)</u>	<u>-</u>	<u>31,159</u>	<u>1,041,392</u>	<u>79,130</u>	<u>1,120,522</u>

註：董監酬勞519千元及員工紅利346千元已於損益表中扣除。

董事長：劉春興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

經理人：劉春興



會計主管：邱明垣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1年度	100年度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本期合併淨利(損)	\$ (106,624)	119,896
<b>調整項目：</b>		
折舊費用	69,642	73,374
攤銷費用	1,762	1,617
備抵壞帳淨變動數	1,140	(6,160)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提列(迴轉)	21,500	(2,038)
存貨盤損淨額	6	1,908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利益)淨額	166	(74)
固定資產轉列費用數	39	-
處分投資利益	(1,397)	-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53	-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82	(4,070)
<b>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b>		
<b>營業資產之淨變動：</b>		
應收票據	44,243	(11,317)
應收票據—關係人	(442)	1,000
應收帳款(含長期應收款)	(13,559)	26,641
應收帳款—關係人	2,968	(7,236)
存貨	328,461	(167,904)
預付費用	(4,904)	4,782
預付款項	48,574	(42,685)
其他流動資產	3,072	(1,3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673	(1,776)
<b>營業負債之淨變動：</b>		
應付票據	(7,701)	14,130
應付帳款	(33,641)	(23,843)
應付費用	(12,152)	2,338
其他應付款	(120)	2,058
其他流動負債	104	1,863
應計退休金負債	239	174
<b>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b>	<u>343,384</u>	<u>(18,712)</u>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909	-
購置固定資產	(129,119)	(140,993)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	150
遞延費用減少	(728)	(500)
受限制資產增加	28,630	(25,463)
<b>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b>	<u>(100,308)</u>	<u>(166,806)</u>
<b>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短期借款減少	(253,159)	156,142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29,917	69,959
長期借款增加	825,000	241,378
償還長期借款	(870,003)	(198,300)
發放現金股利	(16,433)	-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	(17,079)
<b>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b>	<u>(284,678)</u>	<u>252,100</u>
<b>匯率影響數</b>	(2,694)	11,948
<b>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數</b>	(44,296)	78,530
<b>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b>	156,218	77,688
<b>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b>	<u>\$ 111,922</u>	<u>156,218</u>
<b>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b>		
本期支付利息	\$ 37,296	31,688
本期支付所得稅	\$ 264	227
<b>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b>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197,000	134,730
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2,475)	31,907
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 -	18
<b>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之投資活動：</b>		
購買固定資產支付現金數：		
固定資產增加數	\$ 116,577	153,878
應付購買設備款增加數	12,542	(12,885)
購買固定資產	<u>129,119</u>	<u>140,993</u>

董事長：劉春興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  
經理人：劉春興



會計主管：邱明垣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六十二年九月三日依公司法之規定設立。本公司以各類鋼線及鋼棒等之製造加工及買賣為主要業務。

台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聯公司)直接投資志聯鋼線鋼纜(東莞)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志聯東莞公司)，以從事生產鋼線、鋼棒及五金製品等為主要業務。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對台聯公司之持股比例皆為69%；台聯公司持有志聯東莞公司之持股比例為100%。志聯東莞公司於民國八十六年五月二十日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經營期限為三十年，並於民國八十八年一月開始生產經營。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248人及269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財務報表之編製，除另有註明者外，主要係以歷史成本為衡量基礎。重要會計政策及衡量基礎彙總說明如下：

**(一)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之基礎**

本公司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合併財務報表」修訂條文規定，需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個體，因此合併個體包括本公司、台聯公司及台聯公司之子公司志聯東莞公司(以下簡稱合併公司)。

合併公司間之內部交易及因此等交易所含之未實現內部損益均已於合併財務報表中消除。

**(二)會計估計**

合併公司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依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資產、負債、收益、費損及或有事項，採用必要之假設及估計加以衡量、評估與揭露，惟該等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三)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合併公司中，本公司以新台幣記帳，台聯公司及志聯東莞公司則分別以美金及人民幣記帳。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即期匯率入帳；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債權及債務，因實際結清及換算外幣債權債務而產生之已實現及未實現兌換損益列為當期營業外收支。

合併子公司外幣財務報表換算為本國貨幣財務報表所產生之換算差額，列入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換算國外子公司之財務報表時，其資產及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期期末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為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現金或銀行存款及為交易目的而持有或短期間持有且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變現之資產，或因營業所產生之資產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消耗或意圖出售者，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負債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者列為非流動負債。

**(五)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依該號公報規定，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



##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單位)，估計其可回收金額，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資產，認列減損損失。商譽以外之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嗣後若已不存在或減少，即予迴轉，增加資產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數。

商譽所屬現金產生單位，另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並就可收回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迴轉。

### (六)約當現金

隨時可轉換為定額現金且即將到期而其利率變動對價值影響甚少之短期投資，即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附條件買回商業本票。

### (七)金融商品

本公司金融商品係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商品，依持有之目的分為下列各類：

#### 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衍生性金融商品

本公司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商品，係持有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之交易目的金融商品。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商品係投資於開放型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應按公平價值衡量。公平價值係指交易雙方已充分瞭解並有成交意願之正常交易價格，公平價值通常係指有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開放型基金其公平價值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淨值為市價。

####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損失不予迴轉。

### (八)應收款項之認列及減損評估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之規定，應收款項皆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平價值入帳，續後評價則依攤銷成本減除備抵壞帳後之淨額列帳。公平價值係將未來可能之現金流入按實質利率法折現計算，惟短期內到期且可收回者不在此限。

合併公司首先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個別金融資產發生減損，若評估個別金融資產並無減損之客觀證據，再將其納入一組類似信用風險特徵之金融資產，並評估該組資產是否發生減損。個別評估減損並已認列或持續認列減損損失之金融資產，無須以前述方式評估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應認列減損損失。減損金額為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與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係藉由(直接以)備抵帳戶調降之，減損金額應列為當期損益。於決定減損金額時，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係包括擔保品及相關保險之可回收金額。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先前認列之金融資產減損金額應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迴轉，但該迴轉不應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迴轉之金額應認列為當期損益。

### (九)金融資產及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對於構成金融資產或部分金融資產之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即除列該金融資產或部分金融資產。當合併公司移轉全部或部分金融資產且放棄對金融資產之控制時，於交換所收取對價之範圍內視為出售。當金融資產之移轉未符合喪失控制之條件時，合併公司則視移轉交易為擔保借款。

合併公司之金融負債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全部或部份金融負債。

##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 (十)存 貨

合併公司採用修訂後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存貨之原始成本係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之狀態及地點所發生之必要支出，其中變動製造費用則以實際產量為分攤基礎；固定製造費用係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至製成品及在製品，但因產能較低或設備閒置導致之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應於發生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實際產量若高於正常產能，應以實際產量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成本係採月加權平均法計算。

存貨之續後衡量則依存貨之各類別逐項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淨變現價值則以資產負債表日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存貨之成本超過淨變現價值時，應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並將該沖減之金額認列為銷貨成本。若續後期間淨變現價值增加，則於原沖減金額之範圍內，迴轉存貨淨變現價值增加數，並認列為當期銷貨成本之減少。

### (十一)固定資產及其折舊

固定資產均於購建時以取得成本為評價基礎，惟得依法辦理重估價。為購建固定資產以迄該資產達可使用狀態前所負擔之利息支出均予資本化，維護及修理費用列為當期費用，重大增添、改良及重置支出予以資本化。

合併公司每年定期於會計年度終了時，評估固定資產剩餘耐用年限、折舊方法及殘值。剩餘耐用年限、折舊方法及殘值之變動，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主要固定資產之耐用年數如下：

房屋及建築	一年至三十六年
機器設備	一年至十五年
污染防治設備	一年至十年
運輸設備	一年至十年
辦公設備	一年至十年
其他設備	一年至三十六年

處分固定資產之損益列為營業外收支。

### (十二)土地使用權

係志聯東莞公司設廠所用，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於有效使用年限(五十年)內按直線法攤銷。

### (十三)退 休 金

本公司職工退休辦法係依照勞動基準法規定，依主管機關核定之提撥率，按月提撥退休準備金。

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其退休金之給付由本公司按月以不低於每月工資百分之六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並以提撥數列為當期費用。

適用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本公司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以年度結束日為衡量日，完成員工退休金負債之精算，其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份，於資產負債表認列最低退休金負債，並依該公報之規定，認列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前期服務成本與退休金損益及過渡性淨給付義務依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十五年採直線法之攤銷數。應補列最低退休金負債金額多因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及未認列過渡性淨資產或淨給付義務而產生。若最低退休金負債未超過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及未認列過渡性淨資產或淨給付義務之合計數時，應認列「遞延退休金成本」，屬無形資產；若超過該合計數時，其超過部份應認列「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作為股東權益減項。本公司

##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按月依薪資總額6%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

台聯公司未訂有職工退休辦法。志聯東莞公司依其當地政府之規定，按月依地方標準工資之一定比率認列為費用，並繳存於當地政府機關統籌安排，於員工退休時，由當地政府機關統籌支付。

### (十四)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合併公司係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解釋函之規定，於編製期中及年度財務報表時，就章程所定盈餘分配估計可能發放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並依其性質列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項下之適當會計科目。嗣後股東會決議分配金額與財務報表估列數如有差異，視為估計變動，列為分配當期損益。

如股東會決議採員工分紅配股者，股票紅利數以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以股東會決議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 (十五)收入及成本認列

收入係於商品交付且風險及報酬移轉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認列。

### (十六)所得稅

所得稅之估計以會計所得為基礎，資產及負債之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差異，依預計迴轉年度之適用稅率計算認列為遞延所得稅。並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

直接借記或貸記股東權益之項目雖不影響當期財務所得，但依稅法規定應列入課稅所得額計算而影響當期所得稅；或依稅法規定無須列入課稅所得額計算，但因課稅基礎與帳列價值之暫時性差異，俟於帳列資產回收或負債清償時，將產生可減除或應課稅之金額，故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非與資產或負債相關者，則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本公司當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於股東會決議盈餘分配案年度列為當期之所得稅費用。

本公司依「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計算，基本稅額高於按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稅額部份，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合併公司之各公司均為獨立課稅主體，各公司間課稅所得及營業損失不得互抵。

### (十七)庫藏股票

本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號「庫藏股票會計處理準則」，依買回時所支付之成本認列為庫藏股票。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之計算採加權平均法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價值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 (十八)普通股每股盈餘

普通股每股盈餘，係以本期淨利除以已發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

##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算之。累積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而新增之股數，或因減資彌補虧損而減少之股份，則追溯調整計算。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之基準日在財務報表提出日前者，亦追溯調整計算之。

本公司估計之員工分紅配股視為潛在普通股，潛在普通股如未具稀釋作用，僅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反之，則除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外，並揭露稀釋每股盈餘。稀釋每股盈餘係假設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均於當期流通在外，故本期淨利及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均須調整所有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者，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計算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 (十九)營運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依該號公報規定，營運部門係企業之組成單位，從事可能獲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企業內其他組成單位間交易所產生之收入與費用)之經營活動，且具個別分離之財務資訊。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定期由該企業之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予該部門資源之決策，並評估該部門之績效。

##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一)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依該號公報規定，帳列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應適用該公報放款及應收款之認列、續後評價及減損等規定。前述會計原則變動，對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稅後淨利及每股盈餘並無重大影響。

(二)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依該號公報規定，企業應揭露有助於財務報表使用者評估企業所從事經營活動與所處經濟環境之性質及財務影響之資訊。合併公司以內部提供予營運決策者之資訊為基礎，以決定與表達營運部門。該號公報亦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前述會計原則變動對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不產生損益之影響。

##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 (一)應收票據及帳款(關係人)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明細如下：

	101.12.31	100.12.31
應收票據	\$ 87,429	131,672
應收票據－關係人	15,752	15,310
應收帳款	251,023	251,534
應收帳款－關係人	16,596	19,564
長期應收款	14,070	-
催收款(附註七)	1,395	1,395
	386,265	419,475
減：備抵壞帳	4,535	3,395
	<u>\$ 381,730</u>	<u>416,080</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均未貼現，惟其中分別計38,752千元及105,245千元提供作為借款擔保品。

應收帳款部份款項因收款期間超過一年故轉列長期應收款，且經合併公司依據長借利率作為參考，以3%折現評估未來現金流量已有明顯減損並提列備抵壞帳1,950千元。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前述應收帳款產生之備抵壞帳變動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期初餘額	\$ 2,000	8,137
加：本期提列(迴轉)數	(810)	(6,160)
匯率調整數	-	23
期末餘額	<u>\$ 1,190</u>	<u>2,000</u>

前述長期應收款評估之備抵壞帳變動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期初餘額	\$ -	-
本期提列數	1,950	-
期末餘額	<u>\$ 1,950</u>	<u>-</u>

前述催收款評估之備抵壞帳變動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期初餘額(即期末餘額)	<u>\$ 1,395</u>	<u>1,395</u>

(二)存 貨

合併公司存貨明細如下：

	101.12.31	100.12.31
原 料	\$ 259,230	522,884
物 料	2,311	2,006
在 製 品	17,947	17,995
製 成 品	182,061	230,748
商品存貨	161	341
在途存貨	8,235	45,835
	<u>\$ 469,945</u>	<u>819,809</u>

合併公司備抵存貨跌價損失變動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期初餘額	\$ 14,290	16,094
本期提列(迴轉)數	21,500	(2,038)
匯率調整數	(103)	234
期末餘額	<u>\$ 35,687</u>	<u>14,290</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除由正常銷貨將存貨轉列營業成本以外，另與其他直接列入營業成本之費損總額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存貨損失提列(迴轉)淨額	\$ 21,500	(2,038)
存貨盤損淨額	6	1,908
下腳收入	(3,974)	(5,814)
合 計	<u>\$ 17,532</u>	<u>(5,944)</u>

(三)長期股權投資

	101.12.31			100.12.31		
	持 股 比例%	投資成本	金 額	持 股 比例%	投資成本	金 額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股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漢榮創業投資	-	\$ -	-	11	6,792	-
穎想科技	-	27	5	-	-	-
商 杰	-	461	230	-	-	-
		<u>\$ 488</u>	<u>235</u>		<u>6,792</u>	<u>-</u>

##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民國一〇〇年度漢榮創業投資經股東會決議解散，並於民國一〇一年八月十六日辦理清算完結，合併公司依持股比例受配賸餘財產1,397千元，帳列處分投資利益項下。前述財產包含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488千元及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取得之現金909千元。

合併公司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會計處理準則」按股權淨值低於投資成本部份提列減損，於民國九十九年度以前就漢榮創業投資認列減損損失6,792千元。於民國一〇一年八月因清算完結認列利益，請詳上段所述；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評估就穎想科技及商杰認列減損損失分別為22千元及231千元。

### (四)固定資產

合併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係就合併公司固定資產—新屋廠估計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部份予以提列。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固定資產認列之累計減損皆為6,065千元。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經評估無需增列減損損失，用於估計使用價值之折現率分別為7.14%及7.23%。

### (五)短期借款

	101.12.31	100.12.31
擔保借款	\$ 80,000	-
信用狀借款	261,143	594,302
合計	\$ 341,143	594,302

民國一〇一年度擔保借款之利率區間為年息2.04%~2.15%。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信用狀借款之利率區間分別為年息1.75%~5.2054%及1.49%~5.45%。償還期限均在一年之內。

合併公司因上述短期銀行借款之擔保品為銀行存款、應收票據(含關係人)與固定資產及土地使用權等，請詳附註六。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有未動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為407,692千元及200,896千元，信用狀借款額度為循環使用。

### (六)應付短期票券

	101.12.31	100.12.31
應付商業本票	\$ 100,000	70,000
減：應付商業本票折價	124	41
	\$ 99,876	69,959

上述應付商業本票期限均在一年之內。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應付商業本票之利率分別為0.85%~1.51%及0.90%~1.02%。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商業本票額度均已用罄。

### (七)長期借款

貸款機構	性質	期間	還款方式(註)	利率區間%	101.12.31	100.12.31
第一銀行等 四家行庫 (甲項)	償還既有借款、充實營運資金暨充實購料週轉金	99.07.27~ 104.07.27	自首次動用日起每三個月為一期，共分二十期平均攤還已動用之本金餘額	101年度： 2.7632~3.1184 100年度： 2.6617~2.7727	\$ -	293,625
第一銀行等 四家行庫 (乙項)	充實購料週轉金	99.07.27~ 102.07.27	自首次動用日起三年內得循環使用，並預計自100年5月起每五個月攤還20,000千元，102年7月攤還100,000千元	101年度： 2.7632~3.1184 100年度： 2.6617~2.7727	-	160,000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貸款機構	性質	期間	還款方式(註)	利率 區間%	101.12.31	100.12.31
第一銀行等 四家行庫 (乙項)	充實購料週 轉金	99.10.18~ 102.07.27	自首次動用日起三年內得循環使 用, 已於100年8月償還30,000千元, 餘預計102年5月償還15,000千元, 102年6月起每月攤還22,500千元	101年度: 2.7632~3.1184 100年度: 2.6617~2.7727	\$ -	60,000
第一銀行等 四家行庫 (乙項)	充實購料週 轉金	100.06.28~ 102.07.27	自首次動用日起三年內得循環使 用, 已於101年9月償還20,000千 元, 並預計於102年4月起每月攤還 20,000千元	101年度: 2.7632~3.1184 100年度: 2.6617~2.7727	-	100,000
第一銀行等 四家行庫 (乙項)	充實購料週 轉金	100.12.20~ 102.07.27	自首次動用日起三年內得循環使 用, 並預計於102年7月攤還60,000 千元	101年度: 2.7632~3.1184 100年度: 2.6617~2.7727	-	60,000
上海商業銀 行	購買機器設 備	100.08.01~ 102.08.01	依本公司於100年8月1日與上海商 業銀行簽立之契約書, 約定自100 年10月15日起按季平均償還本金	101年度及100 年度: 2.375	-	10,378
安泰商業銀 行	購買機器設 備	100.11.15~1 02.11.15	每三個月為一期, 共分八期, 每期 償還新台幣2,625千元	101年度: 2.833~2.854 100年度:2.822	-	21,000
第一銀行等 四家行庫 (甲項)	償還既有借 款、充實營運 資金暨充實 購料週轉金	101.12.27~ 104.12.27	自首次動用日起每三個月為一 期, 共分十二期, 第1至11期, 每 期攤還13,313千元, 第12期償還 119,813千元	101年度:3.083	266,250	-
第一銀行等 四家行庫 (乙項)	充實購料週 轉金	101.12.27~ 104.12.27	自首次動用日起三年內得循環使 用, 預計102~103年每年償還20,000 千元, 104年償還80,000千元	101年度:3.083	120,000	-
第一銀行等 四家行庫 (乙項)	充實購料週 轉金	101.12.27~ 104.12.27	自首次動用日起三年內得循環使 用, 預計102年償還40,000千元, 103年償還40,000千元	101年度:3.083	80,000	-
第一銀行等 四家行庫 (乙項)	充實購料週 轉金	101.12.27~ 104.12.27	自首次動用日起三年內得循環使 用, 預計102年償還20,000千元, 103年償還40,000千元	101年度:3.083	60,000	-
第一銀行等 四家行庫 (乙項)	充實購料週 轉金	101.12.27~ 104.12.27	自首次動用日起三年內得循環使 用, 預計102年償還10,000千元, 103年償還50,000千元	101年度:3.083	60,000	-
第一銀行等 四家行庫 (乙項)	充實購料週 轉金	101.12.27~ 104.12.27	自首次動用日起三年內得循環使 用, 預計102及104年各償還20,000 千元	101年度:3.083	40,000	-
第一銀行等 四家行庫 (乙項)	充實購料週 轉金	101.12.27~ 104.12.27	自首次動用日起三年內得循環使 用, 預計102年5月一次償還33,750 千元	101年度:3.083	33,750	-
					660,000	705,003
減: 一年內到期部份					197,000	134,730
					<b>\$ 463,000</b>	<b>570,273</b>

註: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十八日與第一商業銀行、台灣中小企業銀行、安泰商業銀行及台中商業銀行另外簽訂借新還舊聯合授信合約, 於一〇一年十二月二十七日第一次動撥660,000千元並提前清償原聯貸案之所有未清償餘額及其他長期借款。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合併公司銀行長期借款未使用額度分別為50,000千元及0千元。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合併公司長期借款餘額依約定之還款方式, 於未來預計應償還情形如下:

期 間	金 額
102.01.01~102.12.31	\$ 197,000
103.01.01~103.12.31	203,250
104.01.01~104.12.27	259,750
合 計	<b>\$ 660,000</b>

##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十八日與第一商業銀行、台灣中小企業銀行、安泰商業銀行及台中商業銀行另外簽訂借新還舊聯合授信合約，其中主要承諾事項如下：

1.債務人承諾於本授信案存續期間未全數清償前應維持下列財務比率與限制規定，並每半年審閱一次：

- (1)流動比率：不得低於100%。
- (2)負債比率：不得高於130%。
- (3)利息保障倍數：於一〇一年不得低於1.5倍，自一〇二年起不得低於2倍。
- (4)有形淨值：即淨值扣除無形資產之金額，不得低於新台幣玖億元。

前項各項財務比率與規定，係以各該年度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為準。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利息保障倍數不符合上述規定，惟依合約規定於合併財務報告書提供日起六個月內改善調整之，則不構成違約情事。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二年起，除進一步調整庫存及償還借款外，隨著產品售價調漲及存貨成本逐漸下降，毛利率將可逐步回升，預計民國一〇二年上半年度即可改善財務比率至承諾範圍內。

2.債務人承諾未經授信銀行團多數決議之書面同意前，不得有下列任一行為：

- (1)公司合併(但債務人為存續公司且對債務人之財務狀況無重大影響者，不在此限)。
- (2)有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規定之事項。

### (八)退休金

本公司分別以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衡量日完成確認給付退休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精算，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應計退休金負債調整如下：

	101.12.31	100.12.31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41,704)	(46,070)
非既得給付義務	(27,502)	(26,994)
累積給付義務	(69,206)	(73,064)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2,614)	(2,880)
預計給付義務	(71,820)	(75,944)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28,002	25,528
提撥狀況	(43,818)	(50,416)
未認列退休金損失	23,808	30,645
應補列最低退休金負債	(21,194)	(27,765)
應計退休金負債	<u>\$ (41,204)</u>	<u>(47,536)</u>
既得給付	<u>\$ 42,764</u>	<u>47,639</u>

本公司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服務成本	\$ 1,593	1,412
利息成本	1,519	1,305
退休金資產預期報酬	(511)	(516)
攤銷數	3,842	1,381
淨退休金成本	<u>\$ 6,443</u>	<u>3,582</u>

精算假設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折現率	1.75%	2.00%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1.00%	1.00%
退休金資產預期報酬率	1.75%	2.00%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超過



##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分別為21,194千元及27,765千元，列入合併財務報表股東權益項下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一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2,906千元及2,685千元。

### (九)所得稅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最高稅率為17%，並依「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計算基本稅額。台聯公司其所在地為英屬維京群島，依其所在地之法律屬免稅公司。志聯東莞公司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之規定，適用稅率為25%。合併公司所得稅費用(利益)組成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 170	85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82	(4,070)
所得稅費用(利益)	\$ 252	(3,985)

合併公司損益表中所列稅前淨利(損)依規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額與所得稅費用(利益)間之差異列示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稅前淨利(損)計算之所得稅額	\$ (18,083)	19,705
不可抵減費用	152	143
國外子公司稅額差異影響數	(2,732)	(646)
國內證券交易所得稅	(4)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43	-
處分國內長期股權投資損失	(917)	-
以前年度虧損扣抵高(低)估數	5,444	(6,014)
以前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高估數	170	767
以前年度所得稅費用低估數	170	85
其他	2,625	782
備抵評價提列(迴轉)－遞延所得稅資產	13,384	(18,807)
所得稅費用(利益)	\$ 252	(3,985)

合併公司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國外長期股權投資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	1,316
未實現兌換損益淨額	218	259
虧損扣抵	(9,838)	10,129
投資抵減	170	(4,976)
出售固定資產利益遞延	29	30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3,629)	50
退休金準備	(40)	(29)
備抵壞帳提列數	(212)	3,528
累積換算調整數	-	4,430
備抵評價提列(迴轉)－遞延所得稅資產	13,384	(18,807)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 82	(4,070)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合併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如下：

	101.12.31	100.12.31
流 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 11,016	29,175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	(11,016)	(20,675)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	-	8,500
遞延所得稅負債	(82)	-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 (82)</u>	<u>8,500</u>
非 流 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 65,911	34,368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	(57,411)	(34,368)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	8,500	-
遞延所得稅負債	(1,547)	(4,848)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 6,953</u>	<u>(4,848)</u>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u>\$ 76,927</u>	<u>63,543</u>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u>\$ 1,629</u>	<u>4,848</u>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備抵評價金額	<u>\$ 68,427</u>	<u>55,043</u>

合併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與所得稅額抵減及其個別所得稅影響數如下：

	101.12.31		100.12.31	
	金 額	所 得 稅 影 響 數	金 額	所 得 稅 影 響 數
遞延所得稅資產：				
虧損扣抵	\$ 349,778	62,039	299,213	52,201
退休金準備	20,010	3,401	19,771	3,361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35,687	6,402	14,290	2,773
出售固定資產利益遞延數	243	41	415	70
未實現兌換損失淨額	-	-	806	136
備抵壞帳提列數	1,403	238	153	26
投資抵減	4,806	4,806	4,976	4,976
		<u>\$ 76,927</u>		<u>63,543</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 480	82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9,097	1,547	28,522	4,848
		<u>\$ 1,629</u>		<u>4,848</u>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課徵所得稅。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可抵減之虧損列示如下：

虧 損 年 度	101.12.31	最後可抵減年度
九十八年度核定數	\$ 250,004	民國一〇八年度
一〇一年度估計數	67,567	民國一一一年度
	<u>\$ 317,571</u>	

##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依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規定，企業納稅年度發生的虧損，准予向以後年度結轉，用以以後年度的所得彌補，但結轉年限最長不得超過五年。志聯東莞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可抵減之虧損列示如下：

虧 損 年 度	101.12.31	最後可抵減年度
九十八年度	\$ 16,618	民國一〇三年度
一〇一年度	15,589	民國一〇六年度
	<b>\$ 32,207</b>	

本公司依據產業創新條例之規定取得之研究發展支出投資抵減，可抵減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其抵減總額以不超過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百分之三十為限。又依據原促進產業升級條例之規定取得之投資抵減，可自當年度起五年內抵減各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其每年得抵減總額以不超過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百分之五十為限，惟最後一年之抵減金額不在此限。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尚未抵減之稅額及最後可抵減年度如下：

取 得 年 度	101.12.31	最後可抵減年度
民國九十八年	\$ 4,335	民國一〇二年度
民國九十九年	471	民國一〇三年度
	<b>\$ 4,806</b>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九十九年度。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01.12.31	100.12.31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b>\$ 298</b>	<b>1,856</b>

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累積虧損，故無稅額扣抵比率。

民國一〇一年度對中華民國居住者就民國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之實際扣抵比率為5.02%。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未提撥保留盈餘(待彌補虧損)之組成說明如下：

	101.12.31	100.12.31
民國八十六年度以前(含)	\$ -	-
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	(93,675)	24,866
合 計	<b>\$ (93,675)</b>	<b>24,866</b>

### (十) 股東權益

#### 1. 股 本

##### (1) 庫藏股票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十一月三十日經董事會決議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買回並辦理註銷2,300千股(17,079千元)庫藏股，此案業已於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二十二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備在案，並由董事會決議以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為減資基準日且已完成變更登記。

##### (2) 私募股票

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二十三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辦理總金額為150,000千元之現金增資私募普通股案。俟後共計分二次辦理完成，分別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二十六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私募現金增資90,000千元，每股發行價格8元，發行股數為11,250,000股，並以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二十八日為增資基準日。民國九十六年四月十六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私募現金增資60,000千元，每股發行價格8元，發行股數為7,500,000股，並以民國九十六年五月七日為增資基準日。

##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之八第一項第三款規定自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起持有三年後，始得於公開市場上自由轉讓，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二月十四日董事會通過私募股票轉為公開發行普通股案，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一〇一年五月七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7087號函申報生效。

### 2.資本公積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先彌補虧損後，始得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轉作資本或發放現金股利。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之10%。

### 3.法定盈餘公積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10%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25%之部分為限。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十七日經股東會決議辦理以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為18千元。

### 4.特別盈餘公積

依原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規定，自分派民國八十八年度盈餘起，除依法提撥法定盈餘公積外，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股東權益減項金額自當年度稅後盈餘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如屬前期累積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之相同數額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如經迴轉，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 5.盈餘分配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完納稅捐，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撥10%為法定盈餘公積，再依證券交易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其餘額依章程規定之分派範圍內由董事會擬定分配方案，提撥董監事酬勞3%、員工紅利2%及股東紅利95%，其現金股利所佔比例不低於分配總額之30%為限，且應分派之股東紅利，經計算後，如每股少於0.2元時得不予分派。

本公司依96.3.30金管證六字第0960013218號及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解釋函之規定，於編製民國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時，估列之員工紅利為265千元；估列董監酬勞為398千元，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視為會計估計變動，並列為次一年度之損益。前述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如下：

(1)所得稅稅率：以各該年度之有效稅率計算。

(2)估計分配成數：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係依章程規定比例估計。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為累積虧損，故並未估列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五月四日經股東會決議每股配發0.15元(現金股利計16,433千元)、董監酬勞519千元及員工紅利346千元，經股東會決議之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與民國一〇〇年財務報表認列之董監酬勞398千元及員工紅利265千元，差異分別為121千元及81千元，已列為民國一〇一年損益，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為累積虧損，故未有盈餘分之情事。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一)每股盈餘

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99,369)	(99,621)	118,033	122,018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追溯調整後	109,550	109,550	111,755	111,755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0.91)	(0.91)	1.06	1.09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118,033	122,018
加權平均流通股在外股數			111,755	111,755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36	36
員工分紅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111,791	111,791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1.06	1.09

(十二)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1.衍生性金融商品

民國一〇一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合併公司均未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2.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合併公司估計非衍生性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受限制資產等；金融負債包括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及應付費用等。
- (2)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係開放型基金，開放型基金之市價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淨值為公平價值。
- (3)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 (4)存出保證金此類金融商品，多為公司繼續經營之必要保證，無法預期可達成資產交換之時間，以致無法估計其公平價值，故以帳面價值為公平市價。
- (5)長期應收款係以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率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以市場利率為準。
- (6)長期借款(含一年到期)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率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以本公司所獲得類似條件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
- (7)信用狀之公平價值依到單未付款及託收未入帳金額為準。

3.財務風險資訊

(1)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市場利率或匯率變動，而使合併公司因從事相關交易而遭受之可能損失。為管理匯率風險，合併公司將持有之外幣淨部位維持於一定限額內。

合併公司之外幣債權—應收帳款受匯率波動之影響，惟佔公司整體比例不重大，故匯率變動對其影響亦維持於一定範圍內。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為受限制資產—銀行存款，該金融資產因利率變動對現金流量產生風險之影響並不重大。

(2)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無法履行契約義務而產生損失之風險，當金融商品

##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具獲利性時，信用風險亦相對增加。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之交易對象限定為信用良好之往來銀行，預期對方不會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低。

合併公司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金融資產一流動受信用風險影響，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

當金融商品交易相對人顯著集中於少數交易對象，或金融商品交易相對人雖未顯著集中於少數交易對象，但交易對象大多從事類似之商業活動，且具有類似之經濟特質，使其履行合約之能力受到經濟或其他狀況之影響亦相類似時，則發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況。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信用風險依銷貨對象之產業型態，顯著集中於鋼鐵業及金屬材質加工產業。

### (3)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之流動資產大於流動負債，故營運資金尚屬充足，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合併公司之銀行短期及部份長期借款，因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短期及長期銀行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利率增加1%，將增加合併公司現金流出10,011千元。

## 五、關係人交易

###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磯鑫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磯鑫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
大盛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大盛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
仁河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仁河公司)	該公司董事為本公司董事長
皇銘五金有限公司(皇銘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之子公司董事
皇宇五金有限公司(皇宇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之配偶為本公司之子公司董事
俊來金屬股份有限公司(俊來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之子公司董事
全體董事、監察人、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 (二)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1.銷貨及應收款項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金額	佔營業收入淨額%	金額	佔營業收入淨額%
磯鑫公司	\$ 6,618	-	7,642	-
皇銘公司	92,426	5	108,325	5
皇宇公司	6,476	-	-	-
俊來公司	33,594	2	38,576	2
合計	<u>\$ 139,114</u>	<u>7</u>	<u>154,543</u>	<u>7</u>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因上述交易產生之應收款項餘額如下：

	101.12.31		100.12.31	
	金額	佔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含長期應收款) %	金額	佔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含長期應收款) %
應收票據：				
磯鑫公司	\$ 1,510	-	2,612	1
皇銘公司	7,615	2	7,991	2
皇宇公司	2,851	1	-	-
俊來公司	3,776	1	4,707	1
合計	<u>\$ 15,752</u>	<u>4</u>	<u>15,310</u>	<u>4</u>
應收帳款：				
磯鑫公司	\$ 247	-	414	-
皇銘公司	11,942	3	17,185	4
皇宇公司	2,405	1	-	-
俊來公司	2,002	-	1,965	-
合計	<u>\$ 16,596</u>	<u>4</u>	<u>19,564</u>	<u>4</u>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銷貨條件及收款條件(月結30天至90天)與一般客戶並無顯著差異。

2.進貨及應付款項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進貨金額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金額	佔進貨淨額%	金額	佔進貨淨額%
磯鑫公司	\$ 18	-	52	-
皇銘公司	-	-	371	-
俊來公司	544	-	684	-
合計	<u>\$ 562</u>	<u>-</u>	<u>1,107</u>	<u>-</u>

因上述交易產生之應付款項餘額如下：

	101.12.31		100.12.31	
	金額	佔應付票據及帳款淨額%	金額	佔應付票據及帳款淨額%
應付帳款：				
俊來公司	<u>\$ 313</u>	<u>-</u>	<u>-</u>	<u>-</u>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採購之進貨價格與一般供應商並無顯著不同。上述關係人進貨係開立30天到期之票據支付，一般供應商除開立信用狀外，餘付款條件與關係人並無顯著不同。

3.其他應收款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業務需要而產生對關係人之應收款項分別為8千元及16千元，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 (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主要管理階層薪資總額之有關資訊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薪 資	\$ 6,118	5,331
獎金及特支費	4,336	4,146
業務執行費用	126	124
員工紅利	-	2

其中於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之獎金及特支費中包含提供予董事之配車租金皆為2,760千元，帳列營業費用項下。

上述金額包含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估列數，詳細估列方式請詳「股東權益」項下之說明。

### 六、抵質押之資產

抵質押之資產	抵質押擔保標的	帳 面 價 值	
		101.12.31	100.12.31
受限制資產：			
銀行存款	短期借款及應付短期票券	\$ 100,615	129,245
應收票據(含關係人)	短期借款	38,752	105,245
無形資產(土地使用權)	短期借款	43,060	45,382
固定資產：			
土地、房屋及建築	長、短期借款	865,481	882,557
機器設備	長期借款	148,218	127,704
其他設備	長期借款	6,198	8,362
合 計		\$ 1,202,324	1,298,495

###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 (一)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為購買原料及機器設備已開出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分別為67,877千元及102,276千元。
- (二)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為購買原料及貸款額度所開立之保證票據分別為718,000千元及822,000千元。
- (三)賀誠五金有限公司等積欠本公司九十七年七月至十月貨款共計20,135千元，經向法院提起訴訟後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收取庫存拍賣品分配金989千元，於民國九十九年取得債權憑證18,096千元。另，本公司與其他債權人於民國九十八年九月委託律師針對其惡性脫產行為提起撤銷所有權移轉之訴，本案業經臺中地方法院及高等法院臺中分院分別予以一審及二審判決勝訴；又賀誠公司不服二審之判決，再上訴最高法院，經最高法院判決原判決廢棄，發回台灣高等法院台中分院，經高等法院台中分院判決賀誠公司敗訴。惟債權因賀誠公司已與第三方和解無法償還，向台中地檢署提起告訴。案件現已不起訴處分書結案，惟又向台中地檢署聲請再議，現仍進行中。上述應收貨款餘額19,146千元，業已轉列「其他資產－催收款」，並全數提列備抵。又於民國一〇〇年第一季沖轉18,096千元致催收款及備抵壞帳餘額均為1,050千元。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其 他

(一)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性質別	功能別	101年度			100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78,130	28,652	106,782	83,961	29,060	
勞健保費用		7,103	1,852	8,955	6,641	1,659	
退休金費用		6,759	2,590	9,349	4,709	1,558	
其他用人費用		6,834	2,014	8,848	7,348	2,166	
折舊費用		67,633	2,009	69,642	71,517	1,857	
攤銷費用		369	1,393	1,762	351	1,266	

(二)其 他

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相關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千元

項 目	101.12.31		100.12.31	
	外 幣	匯 率	外 幣	匯 率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3,098	29.03	2,529	30.2700
港 幣	\$ 15,386	3.75	24,318	3.8980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2,062	29.03	11,543	30.2700
日 幣	\$ -	-	53,897	0.3905

(三)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九十九年二月二日金管證審字第0990004943號函規定，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一〇二年起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編製財務報告，為因應上開修正，本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採用IFRSs之計畫，該計畫係由邱明垣協理統籌負責，謹將該計畫之重要內容、預計完成時程及目前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計 畫 內 容	主要執行單位	目前執行情形
1.評估階段(99年1月1日至100年12月31日)： ◎訂定採用IFRS計畫及成立專案小組 ◎進行第一階段之員工內部訓練 ◎比較分析現行會計政策與IFRSs之差異 ◎評估現行會計政策應作之調整 ◎評估「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公報之適用 ◎評估相關資訊系統及內部控制應作之調整	會計部門 人事部門 會計部門 會計部門 會計部門 內部控制部門、 資訊部門	已完成 已完成 已完成 已完成 已完成 已完成
2.準備階段(100年1月1日至101年12月31日)： ◎決定如何依IFRSs調整現行會計政策 ◎決定如何適用「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公報 ◎調整相關資訊系統及內部控制  ◎進行第二階段之員工內部訓練	會計部門 會計部門 內部控制部門、 資訊部門 人事部門	已完成 已完成 已完成 已完成
3.實施階段(101年1月1日至102年12月31日)： ◎測試相關資訊系統之運作情形 ◎蒐集資料準備依IFRSs編製開帳日資產負債表及比較財務報表 ◎依IFRSs編製財務報表	資訊部門 會計部門 會計部門	已完成 已完成 積極進行中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四)謹就合併公司初步評估目前會計政策與依IFRSs編製財務報表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產生之重大差異及影響說明如下：

1.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資產負債調節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說明
<b>資 產</b>				
流動資產	\$ 1,593,209	(7,316)	1,585,893	(1)、(3)
固定資產淨額	1,221,372	(40,205)	1,181,167	(2)
其他資產	50,100	47,521	97,621	(1)、(2)、(3)
<b>資產總計</b>	<b>\$ 2,864,681</b>	<b>-</b>	<b>2,864,681</b>	
<b>負債及股東權益</b>				
流動負債	\$ 1,002,541	-	1,002,541	
其他負債	622,657	504	623,161	(4)、(5)
<b>負債合計</b>	<b>1,625,198</b>	<b>504</b>	<b>1,625,702</b>	
股本	1,095,500	-	1,095,500	
資本公積	5,921	-	5,921	
保留盈餘	24,866	24,765	49,631	(4)、(5)、(6)
非控制權益	87,927	-	87,927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25,269	(25,269)	-	(4)、(5)
<b>股東權益合計</b>	<b>1,239,483</b>	<b>(504)</b>	<b>1,238,979</b>	
<b>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b>	<b>\$ 2,864,681</b>	<b>-</b>	<b>2,864,681</b>	

2.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調節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說明
<b>資 產</b>				
流動資產	\$ 1,067,034	1,215	1,068,249	(3)
固定資產淨額	1,265,950	(70,967)	1,194,983	(2)
其他資產	67,341	74,600	141,941	(1)、(2)、(3) (5)
<b>資產總計</b>	<b>\$ 2,400,325</b>	<b>4,848</b>	<b>2,405,173</b>	
<b>負債及股東權益</b>				
流動負債	\$ 775,599	(82)	775,517	(1)
其他負債	504,204	4,177	508,381	(1)、(4)、(5)
<b>負債合計</b>	<b>1,279,803</b>	<b>4,095</b>	<b>1,283,898</b>	
股本	1,095,500	-	1,095,500	
資本公積	5,921	-	5,921	
保留盈餘	(91,188)	32,593	(58,595)	(4)、(5)、(6)
非控制權益	79,130	-	79,130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31,159	(31,840)	(681)	(4)、(5)
<b>股東權益合計</b>	<b>1,120,522</b>	<b>753</b>	<b>1,121,275</b>	
<b>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b>	<b>\$ 2,400,325</b>	<b>4,848</b>	<b>2,405,173</b>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3.民國一〇一一年度損益調節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說明
營業收入	\$ 2,040,489	-	2,040,489	
營業成本	2,000,821	-	2,000,821	
營業毛利	39,668	-	39,668	
營業費用	121,037	(4,117)	116,920	(4)
營業淨損	(81,369)	4,117	(77,252)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2,891	-	12,891	
營業外支出及費用	37,894	-	37,894	
稅前淨損	(106,372)	4,117	(102,255)	
所得稅費用	252	-	252	
稅後淨損	(106,624)	4,117	(102,507)	
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	(2,475)	(2,475)	
確定福利之精算利益	-	3,711	3,711	(4)
本期其他綜合利益	-	1,236	1,236	
綜合損益淨額	<u>\$ (106,624)</u>	<u>5,353</u>	<u>(101,271)</u>	
稅後淨損歸屬：				
母 公 司	\$ (99,621)	4,117	(95,504)	
非控制權益	(7,003)	-	(7,003)	
合 計	<u>\$ (106,624)</u>	<u>4,117</u>	<u>(102,507)</u>	
其他綜合(損)益歸屬：				
母 公 司	\$ -	3,030	3,030	
非控制權益	-	(1,794)	(1,794)	
合 計	<u>\$ -</u>	<u>1,236</u>	<u>1,236</u>	

4.各項調節說明

- (1)合併公司於所得稅估列時，考量虧損扣抵及暫時性差異等因素估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IFRSs規定應分類為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項下，並考量各項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法定租稅抵銷權及預期實現年度，重新分類之；依此，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一年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將依我國會計準則原分類流動資產項下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重分類至非流動資產項下之金額分別為8,500千元及0千元，原分類流動負債項下之遞延所得稅負債重分類至非流動其他負債項下之金額分別為0千元及82千元；原以淨額表達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預期實現年度重新分類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之金額分別為0千元及1,547千元。
- (2)合併公司以租賃形式取得之土地使用權以營業租賃處理，其為取得租賃權益所支付之款項依IFRSs應作為預付租賃款，並於租賃期間內按所提供之效益型態攤銷；依此，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一年一月一日將依我國會計準則原帳列無形資產項下之土地使用權重分類至流動資產項下之預付租金及其他資產項下之長期預付租金分別為1,184千元及44,198千元；民國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將帳列無形資產項下之土地使用權重分類至流動資產項下之預付租金及其他資產項下之長期預付租金分別為1,215千元及41,845千元。
- (3)合併公司以租賃形式取得之土地使用權以營業租賃處理，其為取得租賃權益所支付之款項依IFRSs應作為預付租賃款，並於租賃期間內按所提供之效益型態攤銷；依此，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一年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將依我國會計

##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準則原帳列無形資產項下之土地使用權重分類至長期預付租金之金額分別為45,382千元及43,060千元。

- (4)合併公司提供與員工之退職後確定福利計畫，係採用精算技術衡量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義務，其因經驗調整及精算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依我國會計準則原係依員工剩餘服務期間攤銷並認列於損益，合併公司採用IFRS第一號公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以下稱IFRS 1)選擇豁免之規定，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轉換日將該等精算損益及過渡性淨給付義務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依IAS 19之精算評估報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其他負債項下之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5,352千元，股東權益其他項目項下之未認列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減少27,765千元及保留盈餘減少33,117千元；民國一〇一年度減列之退休金費用計4,117千元及增加其他綜合利益3,711千元；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負債項下之應付退休金負債增加4,095千元，股東權益其他項目項下之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減少21,194千元及保留盈餘減少25,289千元。
- (5)合併公司選擇IFRS 1「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累積換算調整數豁免，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將國外營運機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認定為零，致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均調整減少股東權益其他項目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53,034千元及其他負債項下之遞延所得稅負債4,848千元，增加保留盈餘57,882千元。又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當期累積換算調整數認列之暫時性差異及說明(1)所述重新分類而同時增加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一非流動3,301千元。
- (6)合併公司因選擇適用IFRS 1豁免項目，就原列報於股東權益其他項目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及其他負債項下之遞延所得稅負債轉列保留盈餘部份，所增加保留盈餘之金額共計57,882千元，應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轉換日因首次採用IFRSs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得僅就因轉換採用IFRSs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嗣後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因首次採用IFRSs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故將僅就因轉換採用IFRSs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24,765千元予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五)依IFRS 1規定，除依選擇性豁免及強制性例外規定辦理者外，原則上公司於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時，應依所有在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時已生效之會計準則規定編製財務報表，並予以追溯調整。謹將合併公司擬依選擇性豁免規定辦理之部分，擇要說明如下：
- 1.對於因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為表達貨幣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合併公司採用累積換算調整數豁免，於轉換日推定累積換算調整數為零，並將先前依我國會計準則認列之累積換算調整數重分類至保留盈餘。
  - 2.採用精算技術衡量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義務時，因經驗調整及精算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不予追溯重新計算，該等精算損益於轉換日立即認列於權益。
- (六)本合併公司係以金管會目前已認可之IFRSs作為上開評估之依據。惟上述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IFRSs編製財務報表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產生之重大差異與其可能影響金額，及依IFRSs第1號公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所選擇之會計政策，係依目前環境與狀況所作成之初步決定，嗣後可能因環境或狀況改變而變更。

##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民國一〇一一年度有關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及大陸投資資訊分別說明如下：

####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 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本期實際動支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二)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二)
												名稱	價值		
1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9,975 (USD1,000千元)	-	-	4.5	註一	-	註一	-	-	-	104,139	416,557

註一：因營運資金需求而予以資金融通。

註二：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資金貸與總額累計不得超過該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對單一企業之資金貸與限額不得超過該公司淨值百分之十。

註三：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一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一)
		公司名稱	關係						
1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104,139	41,965 (美金1,400千元)	29,032 (美金1,400千元)	-	2.79	416,557

註一：本公司背書保證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之限額，除本公司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九十之子公司不得超過當期淨值百分之二十外，其餘不得超過當期淨值百分之十。

註二：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期中最高出資情形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本公司	股票—台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305	176,615	69	175,716	167,517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	股票—穎想科技(股)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	5	-	5	27	-
"	股票—商杰(股)公司	-	"	51	230	-	230	461	-
					176,850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101.12.31	100.12.31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台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P.O.Box 438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轉投資大陸	167,517	167,517	5,305	69	176,615	(22,556)	(15,442)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台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志聯鋼線鋼纜(東莞)有限公司	大陸東莞	生產鋼線、鋼棒、鋼纜及五金製品	美金8,641千元(250,848千元)	美金8,641千元(250,848千元)	-	100	美金9,978千元(289,661千元)	人民幣(3,473千元)((16,193千元)	美金(549千元)((15,937千元)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註：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之匯率皆係以1美金兌換29.03新台幣及1人民幣兌換4.6625新台幣所列示。

2.資金貸與他人：無。

3.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4.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期中最高出資情形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台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志聯鋼線鋼纜(東莞)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美金9,978千元(289,661千元)	100	美金9,978千元(289,661千元)	美金8,641千元(250,848千元)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註：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之匯率皆係以1美金兌換29.03新台幣所列示。

5.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10.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 (三)大陸投資資訊：

####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註一)	本期匯回投資出或收金額 匯出 收回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二)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註二)	截至本期末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志聯鋼線鋼纜(東莞)有限公司	生產鋼線、鋼棒、鋼纜及五金製品	預計資本額為美金9,000千元，民國101年12月31日實收資本額為美金8,641千元。(250,848千元)	透過本公司之子公司－台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轉投資	美金5,976千元(173,483千元)	- -	美金5,976千元(173,483千元)	69	美金(379千元)((11,002千元)	美金6,880千元(199,726千元)	-

註一：上述金額為本公司透過台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匯款至志聯鋼線鋼纜(東莞)有限公司之金額。

註二：上述金額係按被投資公司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查核之財務報表以權益法計列並以本公司持有志聯鋼線鋼纜(東莞)有限公司之間接持股比例表達。

註三：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之匯率皆係以1美金兌換29.03新台幣所列示。

註四：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美金 5,976 千元 (新台幣 173,483 千元)	美金 5,976 千元 (新台幣 173,483 千元)	624,835 (註1)

註1：係為淨值之60%。

註2：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匯率皆係以1美金兌換29.03台幣所列示。

3.重大交易事項：無。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四)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一〇一年度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台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1,395	本公司因業務往來委請台聯公司墊付款項	0.06%
0	"	"	"	營業成本	172	本公司出售固定資產予志聯東莞公司，該公司提列之折舊	- %
0	"	"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87	本公司代台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支付費用	0.01%
0	"	"	"	利息收入	569	子公司因營運資金之需向本公司資金融通	0.03%
一〇〇年度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台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7,207	與一般客戶並無顯著不同	0.31%
0	"	"	"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944	本公司因業務往來委請台聯公司墊付款項	0.03%
0	"	"	"	營業成本	171	本公司出售固定資產予志聯東莞公司，該公司提列之折舊	- %
0	"	"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52	本公司代台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支付費用	- %
0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30,709	子公司因營運資金之需向本公司資金融通	1.07%
0	"	"	"	利息收入	755	"	0.03%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有二個應報導部門：台灣部門及中國大陸部門，皆係經營各種鋼線及鋼棒等產品之製造及銷售。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係依客戶屬性或提供之產品之不同，故須分別管理。此外，應報導部門損益均包含折舊攤銷及其以外之非重大非現金項目，合併公司未分攤所得稅費用或非經常發生之損益至應報導部門。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二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合併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營業淨利(不包括非經常發生之損益)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

(二)營運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營運部門資訊如下：

	101年度			
	台灣部門	中國大陸部門	調整及銷除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631,635	408,854	-	2,040,489
部門損益	\$ (84,179)	(22,556)	111	(106,624)
部門總資產(註)	\$ -	-	-	-
	100年度			
	台灣部門	中國大陸部門	調整及銷除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935,514	429,411	-	2,364,925
部門間收入	7,207	-	(7,207)	-
收入合計	\$ 1,942,721	429,411	(7,207)	2,364,925
部門損益	\$ 126,618	(6,833)	111	119,896
部門總資產(註)	\$ -	-	-	-

(註)因未提供部門總資產資訊予營運決策者，故揭露資產之衡量金額為零。

##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 (三)地區別財務資訊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有關地區別財務資訊列示如下：

#### 1.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地 區 別	101年度	100年度
台 灣	\$ 1,152,689	1,443,165
中 國	528,350	523,990
其 他	359,450	397,770
合 計	<u>\$ 2,040,489</u>	<u>2,364,925</u>

#### 2.非流動資產

地 區 別	101年度	100年度
台 灣	\$ 1,197,582	1,133,005
中 國	125,021	134,967
合 計	<u>\$ 1,322,603</u>	<u>1,267,972</u>

### (四)重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並無銷貨收入占損益表上之銷貨收入金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關係企業，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及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年 度		差 異	
	100 年 度	101 年 度	金 額	%
流動資產	1,355,278	907,533	(447,745)	(33.04)
長期投資	196,039	176,850	(19,189)	(9.79)
固定資產	1,132,420	1,184,424	52,004	4.59
無形資產	-	-	-	-
其他資產	4,085	23,611	19,526	477.99
資產總額	2,687,822	2,292,418	(395,404)	(14.71)
流動負債	913,194	746,579	(166,615)	(18.25)
長期負債	570,273	463,000	(107,273)	(18.81)
其他負債	52,799	41,447	(11,352)	(21.50)
負債總額	1,536,266	1,251,026	(285,240)	(18.57)
股本	1,095,500	1,095,500	-	-
資本公積	5,921	5,921	-	-
保留盈餘	24,866	(91,188)	(116,054)	(466.72)
股東權益總額	1,151,556	1,041,392	(110,164)	(9.57)
<p>重大變動項目說明：</p> <p>(一) 流動資產減少，主要係本期存貨及應收款減少所致。</p> <p>(二) 其他資產增加，主要係長期應收款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所致。</p> <p>(三) 其他負債減少，主要係本期提存台灣銀行退休金專戶之金額較多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減少所致。</p> <p>(四) 保留盈餘減少，主要係發放100年度現金股利及本期虧損所致。</p>				

## 二、經營結果

### (一) 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 度 項 目	100 年度		101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
	小 計	合 計	小 計	合 計		
營業收入總額	1,957,034		1,642,397		(314,637)	(16.08)
減：銷貨退回	3,665		4,372		707	19.29
銷貨折讓	10,648		6,390		(4,258)	(39.99)
營業收入淨額		1,942,721		1,631,635	(311,086)	(16.01)
營業成本		1,710,670		1,607,464	(103,206)	(6.03)
營業毛利		232,051		24,171	(207,880)	(89.58)
營業費用		83,683		87,855	4,172	4.99
營業利益		148,368		(63,684)	(212,052)	(142.92)
營業外收入		6,043		13,619	7,576	125.37
營業外支出		36,378		49,304	12,926	35.53
稅前淨利		118,033		(99,369)	(217,402)	(184.19)
減：所得稅費用 (利益)		(3,985)		252	4,237	106.32
稅後淨利(損)		122,018		(99,621)	(221,639)	(181.64)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 銷貨折讓減少主要係營收減少所致。
2. 營業毛利、營業利益、稅前淨利及稅後淨利大幅下降主要係本期鋼價下跌及營收減少所致。
3. 營業外收入增加主要係兌換利益淨額增加所致。
4. 營業外支出增加主要係認列投資損失增加所致。
5. 所得稅費用增加主要係因以前年度虧損扣抵高估及提列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所致。

### (二) 營業毛利變動分析(100年度及101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前後期 增(減) 變動數	差異原因			
		售 價 差 異	成 本 價 格 差 異	銷 售 組 合 差 異	數 量 差 異
鋼 線	(49,215)	(22,089)	(16,270)	(1,061)	(9,795)
鋼 棒	(116,659)	(95,153)	(12,107)	6,741	(16,140)
小 計	(165,874)	(117,243)	(28,377)	5,680	(25,935)
其 他	(16,314)				
合 計	(182,188)				
說 明	毛利下降主要係因售價調降產生不利之售價差及較高進料成本且銷量亦衰退所致。 1. 鋼線，鋼棒：本期因售價調降及較高進料成本，故產生不利之售價及成本差異且銷量亦衰退。 2. 其他：主要係買賣盤元、商品及加工收入。				

### 三、現金流量

#### (一) 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項 目	年 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2)	37	195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6)	18	400%
現金再投資比率(%)	(1)	15	1600%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現金流量比率：101年度增加主係因存貨去化幅度大且流動負債減少所致。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增加主係因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現金流量再投資比率：增加主係因本期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 (二)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期初現金 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金 流量	全 年 現金流入量	現金剩餘 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99,847	105,200	(98,500)	106,547	-	-

##### 1. 民國一〇二年度現金流量情形分析：

- (1) 營業活動：預計淨現金流入約105,200千元。
- (2) 投資活動：預計受限制資產減少7,500千元，購置固定資產45,000千元。
- (3) 融資活動：預計借款增加156,000千元，償還借款217,000千元。

##### 2.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NA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本公司在100~101年資本支出金額較以往年度增加，由於整體銀行融資額度相對充裕且101年下半年起的折舊費用已大幅減少；因此，此項提升產業競爭力的資本支出，對於本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應屬正面有利的投資。

####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與其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 (一). 轉投資政策：目前主要轉投資為東莞志聯，由於中國大陸的經營環境日益艱困，因此，原則上暫不考慮擴大當地投資規模。
- (二).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101年受到最大出口市場-歐盟經濟不振影響，中國大陸出口成長持續減緩，鋼價連番下跌，雖然採取擴大內需，調降存準率等刺激措施，然終端市場復甦緩慢且面臨供過於求，高成本庫存去化慢以致無法獲利。
- (三). 改善計劃：做好存貨管控，開發內銷市場。

(四).未來一年投資計劃：評估赴東南亞國家投資設廠可行性。

## 六、風險事項分析及評估：

### (一) 最近年度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 1. 利率變動：

(1)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各國政府為了維持適度的經濟成長，仍將以寬鬆的貨幣政策為主要思考，因此短期內，銀行利率變動不大。

(2)未來因應措施：財報表現佳，向銀行爭取較低利率減輕資金成本。

#### 2. 匯率變動：

##### (1) 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本公司之外幣債務受匯率波動之影響通常較外幣債權大，惟通常匯率波動不大之情況下，其匯率損益淨額佔公司整體損益比例並不重大。

##### (2) 未來因應措施：

A. 在業務單位向客戶進行報價時，考量匯率變動可能造成之影響，採取較穩健保守之匯率作為報價基礎，使匯率波動對訂單利潤影響程度降至最低。

B. 透過預購預售遠期外匯操作，適度匯率避險、鎖住進貨成本或外幣資產。

C. 隨時蒐集匯率變化之相關資訊，充分掌握國內外金融情勢，適時評估轉換或繼續持有外幣資產或外幣負債以降低匯率變動之風險。

#### 3. 通貨膨脹情形：

(1) 對公司損益之影響：101 年度無通貨膨脹之影響。

(2) 未來因應措施：將視變動趨勢作因應調整。

### (二) 最近年度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從事高風險事項：無。

2. 從事高槓桿投資：無。

3. 從事資金貸與他人：因子公司-台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故於 100 年 9 月資金貸與該公司美金 1,000 仟元，101 年 6 月業已清償完畢。

4. 從事背書保證事項：101 年 8 月因子公司-台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繼續向銀行借款，由本公司背書保證美金 1,000 仟元，後於 102 年 2 月全部解除註銷。

5.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6. 從事上述事項之獲利或虧損：無。

### (三) 最近年度研發計畫、未完成研發計畫之目前進度、應再投入研發費用、預計完成量產時間、未來研發得以成功之主要影響因素：無

### (四) 最近年度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 (五) 最近年度科技改變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 (六) 最近年度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無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無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本公司 101 年度最大單一客戶佔總營收比重為 7.62 %，尚在可控風險範圍內；進貨廠商則集中在國內的中鋼為主，國外進口則以日本的鋼廠為主，歐洲的鋼廠為輔，本公司與其均保持友好穩定的供料往來關係。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無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無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超過百分之十的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i.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詳見本年報第 63 頁說明。

ii. 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實質負責人持股超過百分之十的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無

iii. 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持股超過百分之十的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 157 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無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事項：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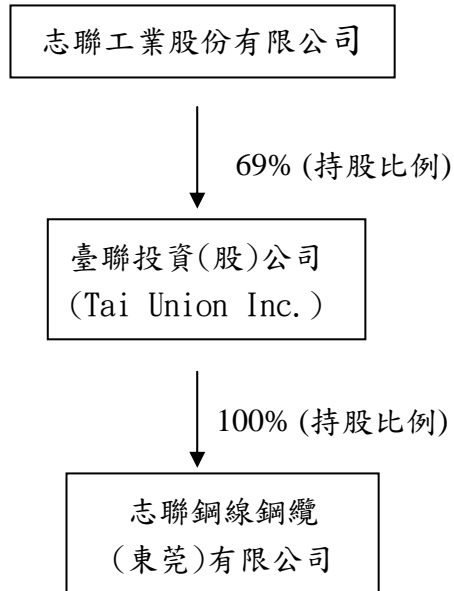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 捌、特別記載事項

###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 (一)、關係企業概況

##### 1、關係企業組織圖：



##### 2、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美金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台聯投資(股)公司 (Tai Union Inc.)	民國 86 年 05 月	P.O.BOX 438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	7,694	轉投資大陸
志聯鋼線鋼纜(東 莞)有限公司	民國 86 年 05 月	中國大陸東莞市	8,641	生產鋼線、鋼棒及 五金製品

##### 3、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 4、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台聯投資(股)公司 (Tai Union Inc.)	董事 董事 董事長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春興/許樹坤 陳國明/潘仲良/楊文戶 劉春興	5,305,534 股	69%
志聯鋼線鋼纜(東莞)有限公司	董事 董事長 總經理	台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春興/許樹坤 /蘇甘滄/陳國明/潘仲良 劉春興 蘇甘滄	(註)	100%

註：係 100%持有之【有限公司】。

#### 5、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101 年度)

單位：新臺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淨利(淨損)	本期淨利(損)(稅後)	每股盈餘(元)(稅後)
台聯投資(股)公司	223,357	386,571	131,726	254,846	0	(5,024)	(22,556)	(2.93)
志聯鋼線鋼纜(東莞)有限公司	338,907	349,453	59,792	289,661	407,743	(12,909)	(16,193)	係 100% 持有之(有限公司)

註：期末外幣兌換率 NT\$ 29.03=US\$ 1 ， NT\$ 4.6626= RMB\$ 1  
平均外幣兌換率 NT\$ 29.56=US\$ 1 ， NT\$ 4.662= RMB\$ 1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詳見本年報第 67 頁至 97 頁。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 (一).資金用途變更案：

101.5.4 股東會承認通過將 95 年 6 月及 96 年 5 月完成的 150,000 仟元現金增資私募股票，共計 18,750 仟股辦理以下資金用途變更事項：

變更前：充實營運資金 NT 150,000,000 元。

變更後：充實營運資金 NT 24,500,000 元、償還借款 NT 125,500,000 元。

##### (二).公開發行上市案：

1.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 101.5.7.來函同意上述共計 18,750 仟股私募股票公開發行申報生效。(101 年 5 月 7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7087 號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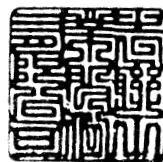
2.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於 101.5.28 對外公告並正式來函同意上述 18,750 仟股私募股票於 101 年 5 月 30 日起開始上市買賣。(101 年 5 月 28 日臺證上一字第 1010011624 公告、101 年 5 月 28 日臺證上一字第 10100116241 號函)

####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 36 條第 2 項第 2 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劉春興



中華民國一〇二年五月二十八日刊印